



KONICA MINOLTA

数码说明书之家

2005.09.06

www.54gg.com

DiMAGE G600



CT 操作指示手册

在您開始之前

多謝您購買柯尼卡美能達DiIMAGE G600數碼相機。為了能充分享用本數碼相機的功能，請務必先閱讀本操作指示手冊。

使用本產品前請先檢查包裝清單。若發現有任何物件遺漏，請立即與您的相機經銷商聯絡。

DiIMAGE G600數碼相機
鋰離子電池NP-600
鋰離子電池充電器BC-600
頸攜帶NS-DG130
SD記憶卡
USB接線USB-800
DiIMAGE Viewer光碟
DiIMAGE Viewer操作指示手冊
相機操作指示手冊
保用證



只可使用本操作指示手冊內指定，並由柯尼卡美能達生產銷售的電池。切勿使用假電池；使用假電池會損壞產品，並可能會導致火災。

Konica Minolta是Konica Minolta Holdings, Inc.的商標。DiIMAGE是Konica Minolta Photo Imaging, Inc.的商標。Apple、Macintosh及Mac OS均是Apple Computer Inc.的註冊商標。Microsoft及Windows是Microsoft Corporation的註冊商標。Windows的正式名稱為Microsoft Windows Operating System。Pentium是Intel Corporation的註冊商標。Power PC是IBM公司的註冊商標。QuickTime是授權使用的商標。Memory Stick是Sony Corporation的商標。所有其他的品牌和產品名稱是其各自擁有者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正確及安全使用須知

鋰離子電池

本相機以體積小、容量大的鋰離子電池為電源。誤用或濫用鋰離子電池可能會導致火災、觸電或電解液泄漏，進而引起損害或受傷。使用本電池之前請閱讀、理解所有警告。

危險

- 不要使電池短路、拆開、損壞或改造電池。
- 不要將電池暴露在火燄或60 °C（140 °F）以上高溫的地方。
- 不要將電池暴露在有水或潮濕的地方。水會侵蝕或損壞電池內部的安全裝置，從而引起電池過熱、著火、破裂或電解液泄漏。
- 不要讓電池跌落或使之受到強烈撞擊。撞擊會損壞電池內部的安全裝置，從而引起電池過熱、著火、破裂或電解液泄漏。
- 不要將電池存放在靠近金屬品的地方或金屬品中。
- 切勿將電池與其他產品配合使用。
- 只可使用指定的充電器。不適當的充電器或會引起火災或觸電，導致財產損失或人體傷害。
- 不要使用已泄漏電解液的電池。若電池的電解液進入您的眼睛，請立即用大量的清水沖洗並去看醫生。若電池的電解液接觸到您的皮膚或衣服，請用水徹底清洗該部位。
- 只能在溫度為0° 至40 °C（32° 至104 °F）的環境中將電池充電。只能在溫度為0° 至50 °C（32° 至122 °F）的環境中使用電池。只能將電池存放在溫度為-20° 至35 °C（-4° 至95 °F）、濕度為45%至85%RH的環境中。

警告

- 將鋰離子電池的接點用絕緣膠帶包起來以免在棄置過程中短路；棄置電池時請務必遵守當地法規。
- 如果經過規定的時間還沒有完成充電，請立即拔出充電器電源並停止充電。

一般警告和注意事項

為了安全使用本數碼相機及其配件，請閱讀、理解下列的警告和注意事項。

警告

- 只可使用本操作指示手冊內指定的電池。
- 只可使用指定的充電器或AC交流電轉接器，並在其上所列明的規定電壓範圍內使用。不適當的轉接器或電流或會引起火災或觸電，導致財物損失或受傷。
- 只可使用專為其銷售地區而設的充電器電線。不適當的電流或會引起火災或觸電，導致財物損失或受傷。
- 不要自行拆開本相機或充電器。若不慎觸碰到內部之高壓電路，可能會因觸電而引致受傷。
- 當本相機由於跌落或撞擊導致內部零件尤其是閃光燈組件外露時，應立即取出電池或拔出AC交流電轉接器並停止使用。閃光燈的高壓電路可能會導致觸電，造成受傷。繼續使用損壞的產品或零件可能會導致受傷或火災。
- 將可能被吞咽的電池、記憶卡或小型零件存放在遠離嬰孩的地方。如果被誤吞，請立即去看醫生。
- 將本產品存放在兒童無法觸及的地方。當周圍有兒童時，請注意不要讓本產品或其零件對他們造成傷害。
- 不要直接對準眼睛使用閃光燈，這樣可能會損害視力。
- 不要對車輛駕駛者使用閃光燈。這樣會令他們的注意力分散或出現暫時性視盲而引發交通事故。
- 駕駛交通工具或走路時不要使用顯示屏，這樣可能會導致受傷或交通事故。
- 不要直接對準太陽或強烈的光源使用觀景器，這樣可能會損害視力或引致失明。

- 不要在潮濕的環境下使用本產品，或用濕手操作相機。如果有液體進入，立即取出電池或拔出電線，並停止使用產品。繼續使用暴露於液體的產品可能會引起火災或觸電，導致財物損失或受傷。
- 不要在易燃氣體或液體，如汽油、苯或油漆稀釋劑附近使用本產品。不要用易燃物品如酒精、苯或油漆稀釋劑清潔本產品。使用易燃的清潔劑或溶劑可能會導致爆炸或火災。
- 當拔出AC交流電轉接器或充電器時，不要用力直接拉扯電線。從電源插座上拔出電線時，請握住插頭部分。
- 不要損壞、扭曲、改裝、加熱或將重物壓在AC交流電轉接器或充電器的電線上。損壞的電線可能會引起火災或觸電，導致財物損失或受傷。
- 如果本產品發出奇怪的氣味、發熱或冒煙，請停止使用，立即取出電池，並當心不要被電池灼傷，因電池可能因使用而變熱。繼續使用損壞的產品或零件可能會導致受傷或火災。
- 若需修理，請將本產品送往柯尼卡美能達服務中心。

注意事項

- 不要在高溫或潮濕的環境下如汽車的貯物箱或行李箱，使用或存放本產品，否則可能會損壞相機、充電器和電池；並因此產生高熱、火災、爆炸或電解液泄漏，造成灼傷或受傷。
- 如果電池泄漏，請停止使用本產品。
- 連續使用相機、充電器和電池一段時間後，其溫度會上升。應當小心以避免燙傷。
- 持續使用一段時間後若立即取出記憶卡或電池，可能會導致燙傷。應關閉相機，等其溫度下降後再取出。
- 直接接觸到人或物時，不要使用閃光燈。使用閃光燈時會放射出大量能量，可能會導致燙傷。
- 不要對LCD顯示屏施加壓力。損壞的顯示屏可能會導致受傷，而顯示屏裏的液體亦可能會導致發炎。若顯示屏裏的液體接觸到皮膚，請用清水沖洗該處；若顯示屏裏的液體接觸到眼睛，應立即用大量的清水沖洗並去看醫生。
- 使用AC交流電轉接器及充電器時，請將插頭正確地插入電源插座。
- 不要同時使用電子變壓器或旅行用轉接器。如果使用這些裝置，可能會引起火災或損壞產品。
- 不要使用已損壞的AC交流電轉接器或充電器的電線。
- 不要在AC交流電轉接器或充電器上覆蓋雜物，否則可能會導致火災。
- 不要堵塞通往AC交流電轉接器或充電器的道路，否則緊急情況下會妨礙拔出轉接器或充電器。
- 當清潔或不使用時，請從電源插座上拔出AC交流電轉接器或充電器。

目錄

準備及開始章節講解如何進行相機使用前的準備。其中包含關於電源供應和記憶卡的重要資料。第22至30頁的拍攝－基本操作章節和第32至34頁的播放－基本操作章節涵蓋本相機的所有基本操作。在將相機與電腦或打印機連接之前，應細閱資料傳送模式章節。

本相機的許多功能都是由選單控制的。選單操控章節簡明地說明選單功能及內容。緊接著選單操控章節的是關於每項設定的詳細說明。

附錄部分包括排解疑難的章節，主要解答關於相機操作的問題。另外還包括相機的其他注意事項及貯存資料。請將本操作指示手冊妥善保存。

各部分名稱	12
準備及開始	14
將電池充電	14
安裝電池	15
電池狀態指示	16
自動關機	16
AC交流電轉接器（另購）	17
安裝及取出記憶卡	18
關於記憶卡	19
開啟及關閉相機	20
安裝相機帶	20
設定語言、日期及時間	21
拍攝－基本操作	22
操作相機	22
LCD顯示屏顯示	22
使用變焦鏡頭	23
相機震動警告	23
基本拍攝操作	24
對焦鎖	25
對焦範圍	25
對焦訊號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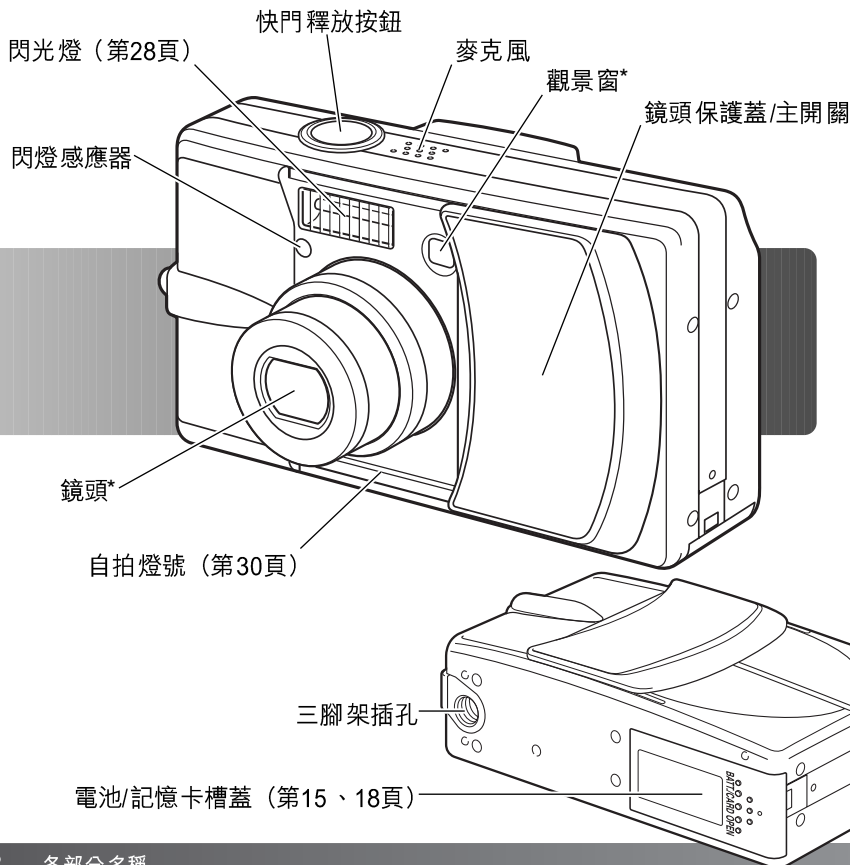
特別對焦情況.....	26
顯示按鈕 — 拍攝模式.....	27
閃燈模式.....	28
閃燈範圍 — 自動操作.....	29
閃燈訊號.....	29
對焦模式及自拍掣.....	30
刪除影像.....	31
播放 — 基本操作.....	32
單格播放顯示.....	32
觀看影像.....	33
刪除影像.....	33
顯示按鈕 — 播放.....	33
索引播放.....	34
放大播放.....	34
拍攝 — 進階操作.....	35
操控拍攝選單.....	35
解像度 — 影像大小及壓縮比率.....	36
影片拍攝.....	38
曝光補償.....	39
白平衡.....	40
自動曝光測光模式.....	41
單色模式.....	42
數碼變焦.....	43
調整顯示屏.....	44
錄音.....	45
語音備忘.....	46
刪除錄音.....	47
慢快門限制.....	48
手動曝光.....	49
質素.....	50
相機感光度 — ISO感光度.....	51
閃燈補償.....	51
飽和度.....	52
反差.....	52
清晰度.....	52
色彩.....	53
色彩介紹.....	53
簡單攝影入門.....	54
甚麼是Ev？.....	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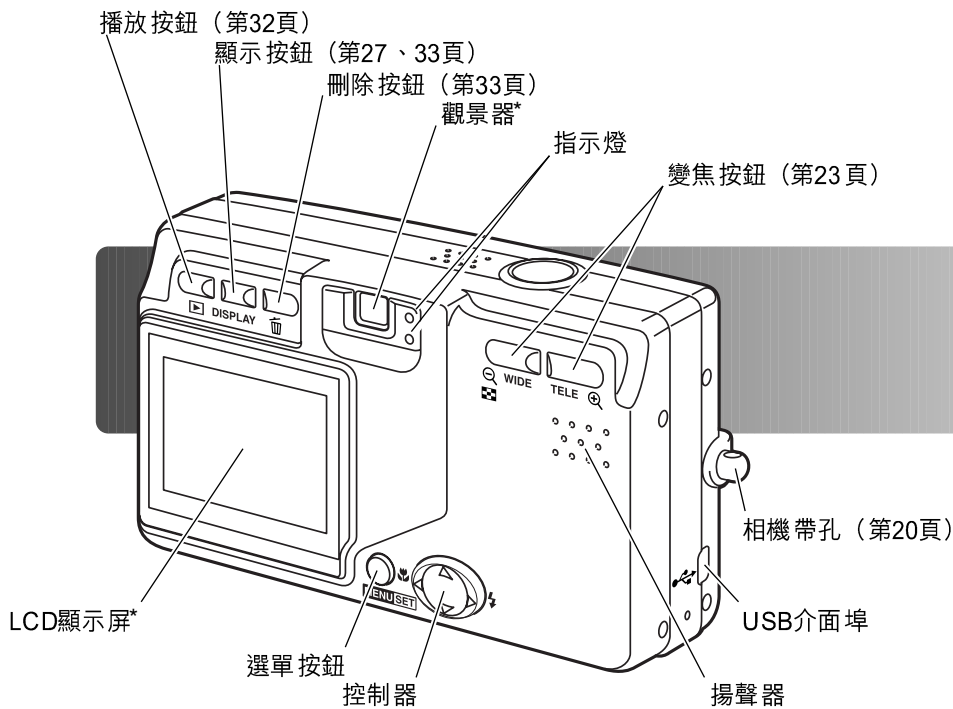
播放 — 進階操作.....	55
播放影片及錄音.....	55
操控播放選單.....	56
照片選擇畫面.....	57
索引.....	57
複製.....	58
刪除.....	60
調整顯示屏.....	61
DPOF.....	62
保護.....	64
移動.....	66
改變影像大小.....	68
幻燈片播放 (Slide Show).....	69
語音備忘.....	69
設定選單.....	70
操控設定選單.....	70
格式化.....	71
拍攝選單設定.....	72
日期設定.....	72
快速觀看.....	73
自拍掣延遲模式.....	73
相機提示音.....	74
自動關機.....	74
檔案編號重設.....	75
優先媒體.....	75
語言.....	76
語音備忘設定.....	76
自訂設定.....	77
自訂設定的注意事項.....	78
閃燈模式.....	78
微距 — 對焦及自拍模式.....	78
自動對焦 自動曝光 自動白平衡.....	78
連續過片對焦鎖.....	80
重設預設值.....	80
傳送模式.....	82
資料顯示設定.....	82

資料傳送模式.....	83
系統要求.....	83
將相機連接至電腦.....	84
連接Windows 98及98第二版.....	85
自動安裝.....	85
手動安裝.....	86
記憶卡資料夾組織.....	88
將相機由電腦離線.....	90
Windows 98及98第二版.....	90
Windows Me、2000專業版及XP.....	90
Macintosh.....	91
PictBridge.....	92
列印出錯時的注意事項.....	94
QuickTime系統要求.....	94
更換記憶卡 — 資料傳送模式.....	95
附錄.....	96
排解疑難.....	96
有關鋰離子電池充電器電線.....	97
刪除驅動程式軟件 — Windows.....	98
注意事項及貯存.....	99
相機保養.....	99
清潔.....	99
貯存.....	99
記憶卡.....	100
電池.....	100
重要場合或旅遊前的預備工作.....	100
操作溫度及環境.....	101
LCD顯示屏的保養.....	101
版權.....	101
諮詢及維修服務.....	101
技術規格.....	102

各部分名稱

* 本相機是精密的光學儀器。應保持其表面的清潔。請仔細閱讀本操作指示手冊後面關於相機的保養及貯存指南（第99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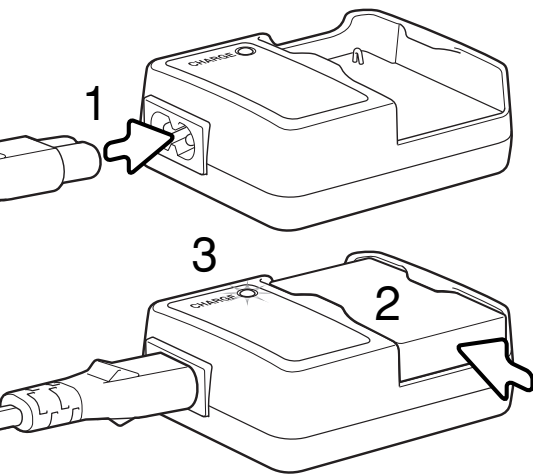




準備及開始

將電池充電

在使用相機之前，必須首先將鋰離子電池充電。將電池充電之前，請先閱讀本操作指示手冊第3、4頁的安全警告。只能使用隨機附送的充電器將電池充電。每次使用相機之前，應將電池重新充電。請參閱第100頁關於電池的注意事項及貯存部分。



將電線插入充電器 (1)。將電線的另一端插入家居電源插座。隨機附送的AC線專為其銷售地區的電流而設。只應在購買接線的地區使用該接線。有關AC線的詳細資料，請參閱第97頁。

將電池的接點朝下，再將電池推入充電器 (2)。在電池充電期間，指示燈 (3) 會亮起紅燈。電池充電完畢後，指示燈會亮起綠燈。充電需時約120分鐘。

電池充電完畢後，從充電器上取下電池。拔出電源插座上的電線。

安裝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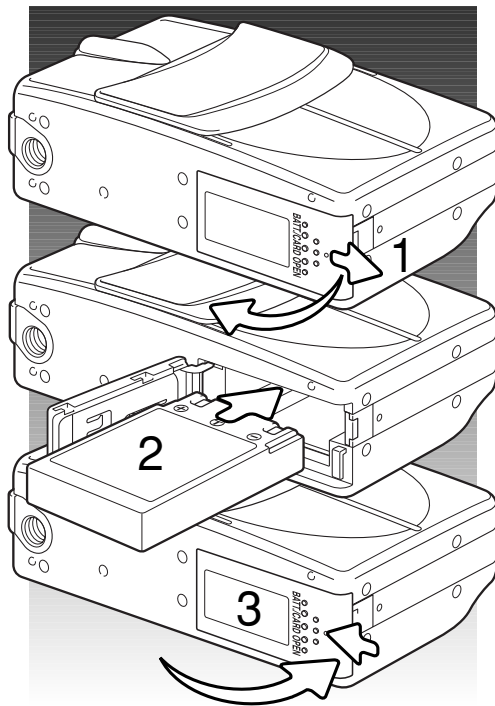
本數碼相機使用一枚NP-600鋰離子電池。使用本電池之前，請先閱讀本操作指示手冊第3、4頁的安全警告。更換電池時，應先將相機關掉。

將電池室門推向相機側面，鬆開安全鎖扣（1）。打開電池室門。

插入電池（2）。

關閉電池室門（3），然後將電池室門推向相機的另一邊，扣上安全鎖扣。

第一次安裝電池時，必須重設選單語言、時鐘及日曆。若在取出電池後將相機貯存，相機也會被重設。有關如何設定相機的資料，請參閱第21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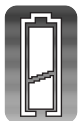


相機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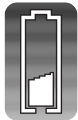
第一次放入已充電的電池後，切勿將電池從相機中取出三小時以上；相機會在這段期間關閉電源。必須使用鋰離子電池來為內置電池充電，這樣可在相機關掉時保留設定。

電池狀態指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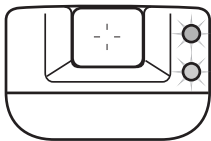
本相機的LCD顯示屏會自動顯示電池狀態指示。開啟相機後，LCD顯示屏的左下角會顯示此指示。



完整電量指示 — 電池完全充滿電。



低電量指示 — 電池電量很低。這時應盡快將電池充電。



如果電量不足以維持相機正常操作，觀景器旁的兩個指示燈會閃動。這時顯示屏不會開啟，必須立刻將電池充電。

自動關機

為了節省電池的電量，如果在3分鐘之內沒有任何操作，相機會關機。若要恢復電源，請按下快門釋放按鈕、變焦按鈕或選單按鈕。您可以在設定選單（第70頁）中更改自動關機時間的長度或關閉自動關機功能。

AC交流電轉接器（另購）



更換電源時請務必先關掉相機。

利用AC交流電轉接器可使用一般家用電源插座作相機的電源。當相機與電腦連接或長時間使用時，建議使用AC交流電轉接器。型號為AC-8U的AC交流電轉接器適用於北美、台灣及日本；AC-8GB適用於英國及香港；AC-8C適用於中國；AC-8E則適用於其他地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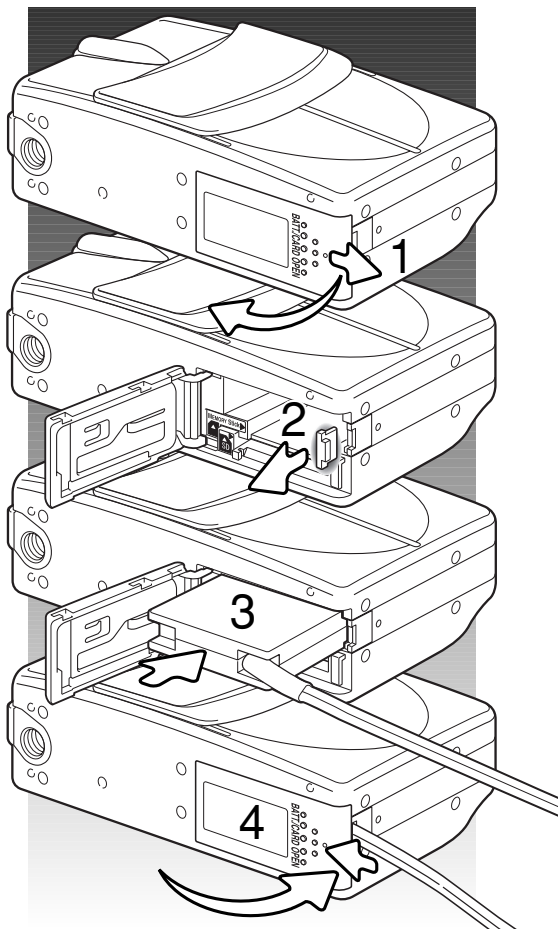
將電池室門推向相機側面，鬆開安全鎖扣（1）。打開電池室門。

取出電池及接線槽蓋（2）。

插入轉接器的接線，並確保接線穿過相機側面的凹位（接線槽）（3）。

關閉電池室門（4），然後將電池室門推向相機的另一邊，扣上安全鎖扣。

按照AC交流電轉接器操作指示手冊所述連接轉接器的接線。使用AC交流電轉接器前，請先細閱操作指示手冊中的所有警告及注意事項。



安裝及取出記憶卡



在更換記憶卡之前，請務必先關掉相機並確認指示燈沒有亮起，否則可能會損壞記憶卡及流失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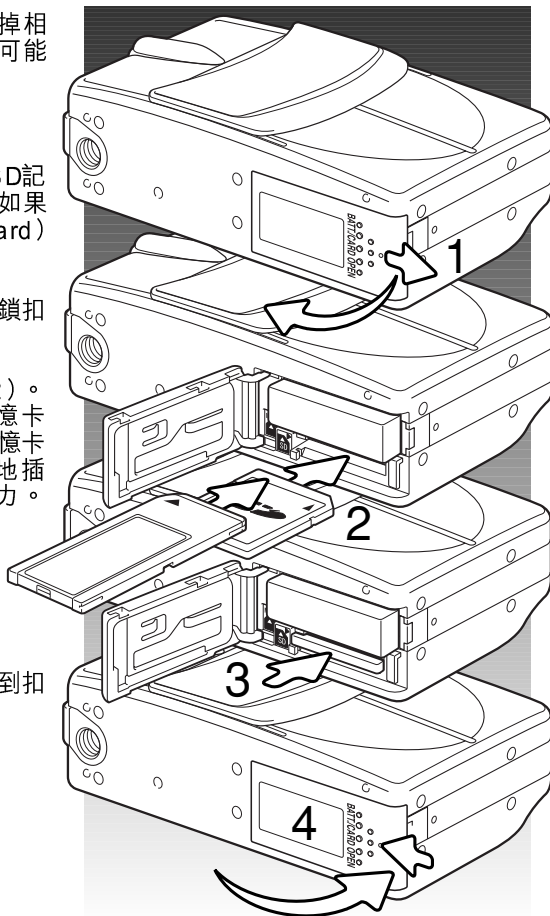
為了讓相機能正常操作，必須先插入SD記憶卡、多媒體記憶卡或Memory Stick。如果沒有插入記憶卡，沒有記憶卡（no-card）警告會顯示在LCD顯示屏上。

將電池室門推向相機側面，以釋放安全鎖扣（1）。打開電池室門。

將記憶卡完全插入卡槽然後放開（2）。Memory Stick卡槽在電池旁邊；SD記憶卡或多媒體記憶卡槽在相機機背旁邊。記憶卡應鎖定在卡槽內。插入時要將卡平直地插入，不要歪斜。插入時千萬不要太用力。如果插不進，檢查一下方位是否正確。

若要彈出記憶卡，先向槽內推記憶卡然後放開（3）。這時即可將記憶卡拉出。

關上電池室門並推向相機的另一邊，直到扣上安全鎖（4）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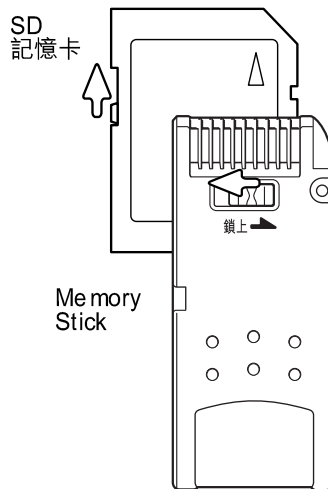


關於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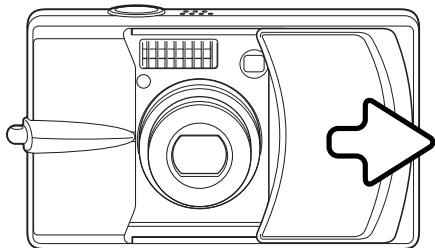
使用多媒體記憶卡進行拍攝和播放時，其反應時間比使用SD記憶卡時長。這不是缺陷，而是各種記憶卡的技術規格不同所致。如果使用大容量記憶卡，有些操作如刪除影像可能需要更長的時間。

SD記憶卡及Memory Stick有一個寫入保護開關，可用來避免影像資料被刪除。但是，當記憶卡處於寫入保護狀態時，無法用它拍攝影像。這時如果試圖用相機拍攝或刪除某一個影像，就會顯示記憶卡被保護（card-protected）的訊息，同時兩個觀景器指示燈都會閃動。有關記憶卡的注意事項及貯存的資料，請參閱第100頁。

如果顯示無法讀取（unable-to-read）的訊息，相機內的記憶卡可能需要格式化。一張在其他的相機上使用過的記憶卡，在本相機使用之前可能也需要格式化。您可以在設定選單（第71頁）中將記憶卡格式化。當記憶卡被格式化後，卡內的所有資料將被永久性刪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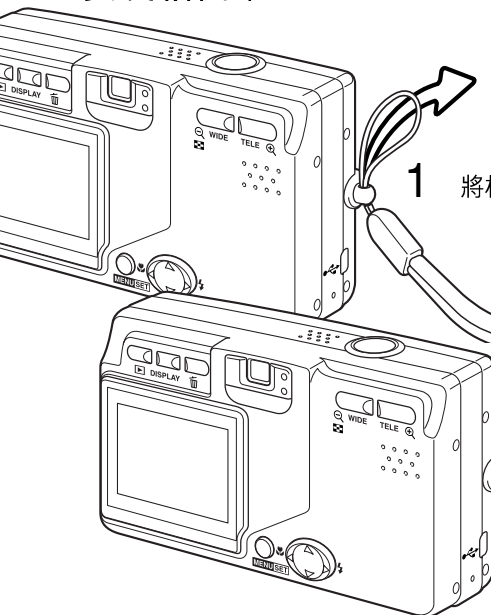
開啟及關閉相機



按指示的方向推鏡頭保護蓋，以開啟相機；鏡頭會自動伸長。當鏡頭伸長時，切勿觸碰或妨礙鏡頭。

若要關閉相機，將鏡頭保護蓋推向鏡頭方向；鏡頭會自動收縮。當鏡頭完全縮回機身內時，就可以關閉鏡頭保護蓋。

安裝相機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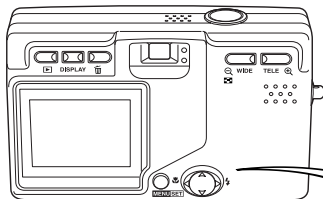


務必將相機帶掛在頸項上，以免不小心將相機摔落。

1 將相機帶的小環穿過相機機身的相機帶孔 (1)。

再將相機帶的另一端穿過小環並拉緊 (2)。

設定語言、日期及時間



第一次插入記憶卡及已充電的電池後，必須在設定選單中設定選單語言 以及相機的時鐘和日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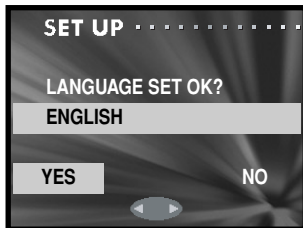
控制器的四個方向鍵可用來移動游標，以及更改相機設定。按下選單按鈕可輸入所選擇的設定。



使用上/下鍵選擇語言。



按下選單按鈕繼續下一步；確認畫面會出現。



使用左/右鍵選擇“YES”。選擇“NO”則返回前一個畫面。



按下選單按鈕繼續下一步。



使用上/下鍵選擇需要更改的選項。使用左/右鍵更改選項。最後的選項用來設定日期格式：年/月/日、日/月/年及月/日/年。



按下選單按鈕完成操作。

拍攝模式 — 基本操作

本節有關基本拍攝的操作說明。準備使用相機前，請參閱第14至第21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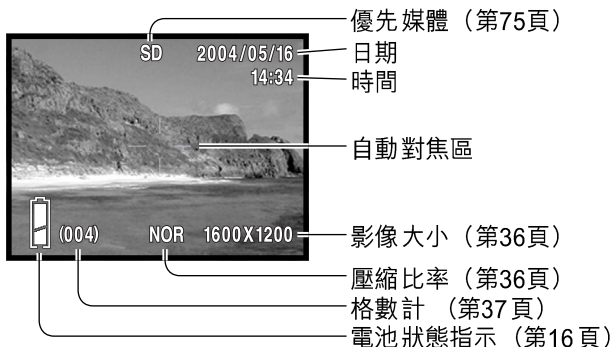
操作相機

使用觀景器或LCD顯示屏時，用您的右手緊緊握住相機，同時用左手支持機身。為了穩妥地握住相機，請將兩肘緊靠身體，兩腳分開與肩同寬。

注意 不要讓手指或相機帶擋住鏡頭、閃光燈或閃燈感應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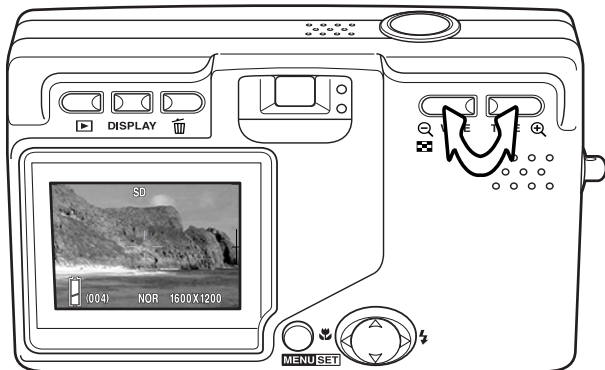
LCD顯示屏顯示



每次開啟相機後，目前的日期及時間會顯示幾秒鐘。

使用變焦鏡頭

本相機配備8至24mm的變焦鏡頭。這相當於35mm相機的39至117mm鏡頭。此鏡頭由相機背的變焦按鈕所操控的。光學變焦效果會顯示在觀景器和LCD顯示屏上。



若要放大拍攝對象，請按下遠攝變焦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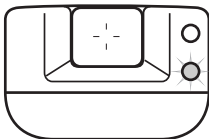
若要縮小拍攝對象，請按下廣角變焦按鈕。

數碼變焦功能可增強鏡頭的變焦能力。您可以在拍攝選單（第43頁）中啟動數碼變焦。

相機注意事項

由於光學觀景器及鏡頭之間有少許距離，透過這兩者觀看的影像也有少許不同；這現象稱為視差。使用觀景器於近距離取景構圖時，視差會導致取景錯誤。當鏡頭在廣角位置時，拍攝對象在1m (3ft.) 以內，或者在遠攝位置時，拍攝對象在3m (9.8ft.) 以內，請使用顯示屏為影像構圖。

相機震動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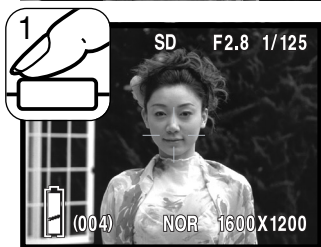
當快門速度低於用手握持相機進行拍攝所能保證的穩定性時，紅色的觀景器指示燈會閃動，以作出相機震動警告。由手的細微顫動所引起相機的震動會導致影像模糊；一般來說，鏡頭位於遠攝位置時其影響比在廣角位置時更為明顯。即使出現相機震動警告，快門仍然可以釋放。當顯示該警告時，請將相機放在三腳架上或使用閃光燈。手動曝光時不會顯示此警告。

基本拍攝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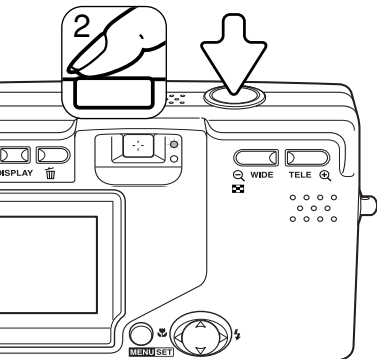
將拍攝對象置於自動對焦區內。

拍攝偏離中心的拍攝對象時，可使用對焦鎖功能（第25頁）。當變焦鏡頭在廣角位置時，拍攝對象在1m (3ft.) 以內，或者在遠攝位置時，拍攝對象在3m (10ft.) 以內，只可以使用LCD顯示屏取景。



半按下快門釋放按鈕（1）鎖上焦點和曝光。

鎖上曝光後，顯示屏的右上角會顯示光圈值（f-number）及快門速度。鎖上焦點後，綠色的觀景器指示燈會亮起；若閃光燈可準備使用時，紅色指示燈會亮起。若綠色指示燈閃動，即表示相機無法對焦，請重複上述步驟。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2）拍攝照片。

釋放快門後，綠色的觀景器指示燈會閃動；當影像資料正被寫入記憶卡時，紅色指示燈會亮起。正在進行資料傳送時，千萬不要取出記憶卡。

若一直按著快門釋放按鈕，即可連續拍攝一連串影像。拍攝每張影像後會顯示前一張影像。拍攝速率視乎影像大小及其他所使用的功能而定。每拍攝一個影像後，閃光燈都必須重新充電。在連續過片對焦鎖模式（第80頁）下，若影像大小為2816 X 1536及，最高的拍攝速率是每秒0.7格。

對焦鎖

當對偏離中心點或位於自動對焦區之外的拍攝對象進行取景構圖時，可使用對焦鎖功能。當某些特殊對焦情況妨礙相機對拍攝對象對焦時（第26頁），也可使用對焦鎖功能。此功能是由快門釋放按鈕所控制的。有關連續過片對焦鎖的資料，請參閱第80頁。



將拍攝對象置於自動對焦區內。持續半按下快門釋放按鈕，直至綠色的觀景器指示燈亮起為止，表示焦點已鎖上。若綠色指示燈閃動，請重複上述步驟。



保持半按下快門釋放按鈕，在影像區內對拍攝對象重新取景構圖。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以完成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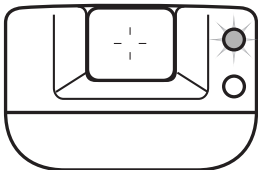
對焦範圍

對焦範圍視乎變焦鏡頭的位置而定。若要向以下距離內之景物進行對焦，請使用微距對焦模式（第30頁）。

廣角位置	遠攝位置
0.5m - ∞ (1.6ft. - ∞)	0.8m - ∞ (2.6ft. - ∞)

對焦訊號

本數碼相機擁有快速、準確的自動對焦系統。觀景器旁邊的綠色指示燈會指示對焦狀態。無論相機完成對焦與否，快門都可釋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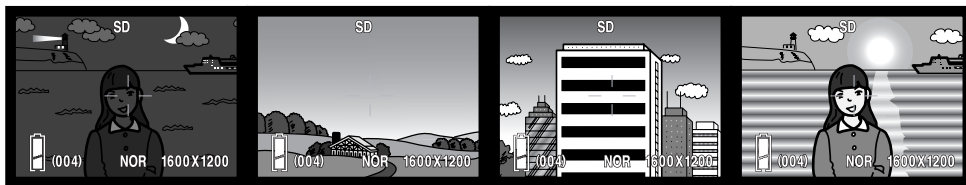


完成對焦 — 綠色指示燈亮起。焦點會被鎖上。

無法對焦 — 綠色指示燈閃動。

特別對焦情況

相機在某些情況下可能無法對焦。這時可使用對焦鎖（第25頁）或自動對焦鎖（第79頁）先對另一個與拍攝對象距離相同的物體對焦，再向拍攝對象重新取景完成拍攝。



主體太暗。

自動對焦區內的主體反
差很低。

主體由寬闊的水平線組
成。

主體靠近非常明亮的物
體或區域。

相機注意事項

當相機因特別的對焦情況而無法對焦時，則可以使用固定的對焦模式。您可以在設定選單（第77頁）的自訂設定選項中啟動這些模式，然後用控制器輸入設定（第30頁）。

顯示按鈕 — 拍攝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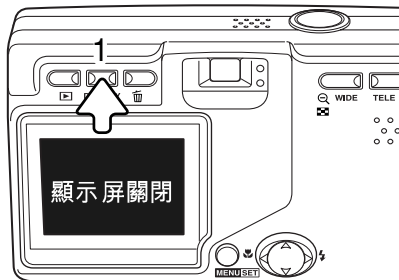
顯示按鈕 (1) 控制LCD顯示屏的顯示。每按一次此按鈕，便會循環轉換至下一個顯示格式：標準顯示、只顯示現場影像及顯示屏關閉。



標準顯示



只顯示現場影像



關閉顯示屏而改用觀景器來拍攝可節約電池電量。但是當變焦鏡頭在廣角位置時，拍攝對象在1m (3ft.) 以內，或者在遠攝位置時，拍攝對象在3m (10ft.) 以內，由於視差的緣故，請使用顯示屏為影像構圖。

更改設定時，顯示屏會自動開啟。只顯示現場影像的畫面會顯示警告圖示和其他相關資料。當顯示屏關閉時，不能使用數碼變焦。

閃燈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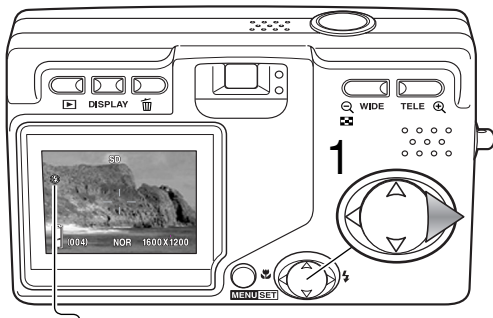
當拍攝靜態影像時可使用閃光燈。若要選擇閃燈模式，按下控制器的右鍵 (1)，直到顯示所需要的模式為止。使用中的閃燈模式會顯示在LCD顯示屏的左上角。

自動閃燈 — 閃光燈在光線不足的情況下會自動閃動。

減輕紅眼現象 — 在主閃光亮起前會預先閃動一次，以減輕紅眼現象；紅眼現象是因光線由視網膜反射所造成的。在光線不足的地方拍攝人或動物時可使用此功能。預閃可使主體的瞳孔縮小。當使用閃燈補光且手動調整曝光時，會使用減輕紅眼現象功能。

閃燈補光 — 無論周圍的光線強弱與否，每次曝光時，閃燈都會閃亮。閃燈補光可用以減少強烈光線或陽光直射所造成的粗糙陰影。

夜間人像 — 拍攝夜間人像的閃燈模式。相機會自動平衡閃光及背景曝光。拍攝人像時，請拍攝對象在閃光後也不要移動；因為這時快門仍然開著並向背景曝光。



	自動閃燈（沒有顯示）
	自動閃燈附減輕紅眼現象
	閃燈補光
	夜間人像
	閃燈取消

閃燈補光



閃燈取消 — 閃光燈不會閃光。當禁止使用閃光燈、希望以自然光照明主體，或拍攝對象超出閃光燈的覆蓋範圍時，請使用閃燈取消功能。

相機注意事項

在拍攝選單的慢速同步 (slow-sync.) 選項中，指定了某個特定的閃燈模式所能夠使用的最慢快門速度，以控制相機震動的問題。詳情請參閱第48頁。設定選單 (第77頁) 的自訂設定選項可讓您自行設定可使用的閃燈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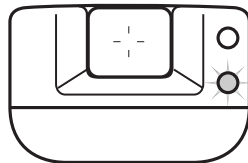
閃燈範圍 — 自動操作

相機會自動控制閃光強度。為了使影像曝光恰到好處，拍攝對象必須位於閃光燈的覆蓋範圍內。因為光學系統的關係，在鏡頭的廣角位置和遠攝位置，閃光燈的覆蓋範圍是不同的。您可以使用相機感光度 (ISO) 來更改閃燈範圍，請參閱第51頁。

廣角位置	遠攝位置
0.5m — 3.0m (1.6ft. — 9.8ft.)	0.8m — 1.7m (2.6ft. — 5.6ft.)

閃燈訊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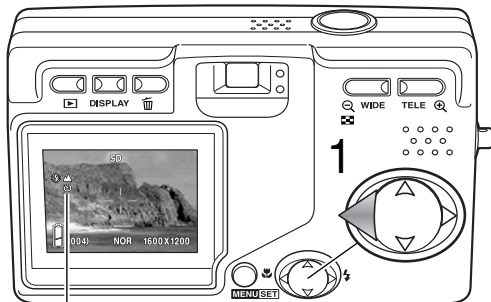
觀景器旁邊的紅色指示燈會指示閃光燈的狀態。當紅色指示燈亮起時，表示閃光燈正在充電，然後會在曝光時閃光。



對焦模式及自拍掣

若要選擇微距及風景對焦模式以及自拍掣功能時，您可以按下控制器的左鍵 (1)，直到顯示適用的模式為止。LCD顯示屏的左上角會顯示使用中的模式指示。

微距 — 用於拍攝特寫。主體與相機之間最近的拍攝距離會視乎鏡頭的變焦位置而定。



廣角位置	遠攝位置
6cm (2.4in) - ∞	50cm (19.7in) - ∞

若主體在閃燈覆蓋範圍之外 (第51頁)，可能會導致過度曝光。若要阻止閃光燈閃動，請將閃燈模式設定為閃燈取消 (第28頁)。

務必使用顯示屏來取景構圖。建議使用三腳架。微距功能可與自拍掣配合使用，請參閱下文。

	微距
	風景
	自拍掣
	微距/自拍掣
	風景/自拍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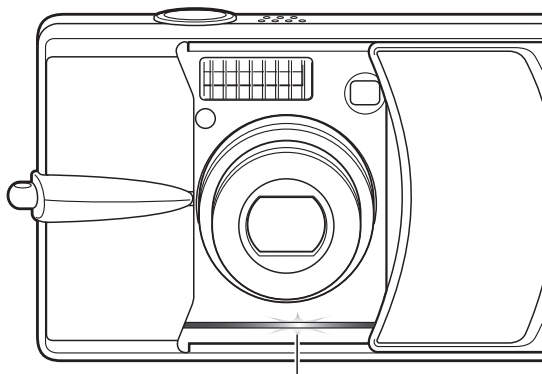
風景 — 使用最佳的焦點拍攝風景。在光線微弱或昏暗的環境下，由於快門速度會較慢，故建議使用三腳架。使用此對焦模式時會取消閃燈。風景模式可與自拍掣配合使用。

拍攝貼士

當需要長時間曝光或拍攝特寫時，相機的震動情況會較為明顯。在這些情況下，請將相機安裝在三腳架上，然後以自拍掣控制曝光，以避免相機震動。

自拍掣 — 用於自拍人像照片。自拍掣會延遲十秒才釋放快門。

將相機放在三腳架上，並確保當快門釋放時，主體在自動對焦區內；曝光前一刻會確定焦點。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開始自拍掣的倒數。相機正面的自拍燈號會在倒數期間閃動；拍攝照片前一刻此燈號會快速閃動。曝光後自拍掣會自動取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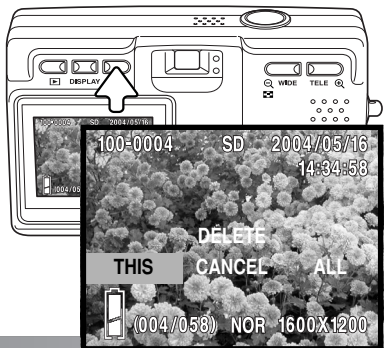


自拍燈號

若要在曝光前停止倒數，請關閉相機。您可以使用設定選單（第73頁），將自拍掣的倒數時間改作3秒。自拍掣可與微距或風景對焦模式或影片拍攝功能（第38頁）配合使用。

相機注意事項

設定選單（第77頁）的自訂設定選項可讓您自行設定可使用的對焦及自拍掣模式，也可以啟動三種固定對焦模式：4m（13ft.）、2m（6.6ft.）及1m（3.3ft.）。



刪除影像

若要刪除檔案，請按下刪除按鈕；確認畫面會出現。



使用左/右鍵挑選適用的選項。“THIS”會刪除正在顯示的影像，“ALL”會刪除所有貯存在顯示屏上方的記憶體位置內的影像，“CANCEL”則取消刪除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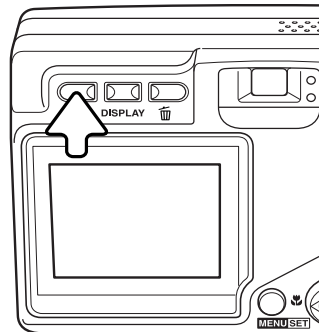
按下選單按鈕完成操作。

播放 — 基本操作

您可以在播放模式下觀看影像。本節提供基本的播放操作說明。播放模式還提供額外的功能，請參閱第55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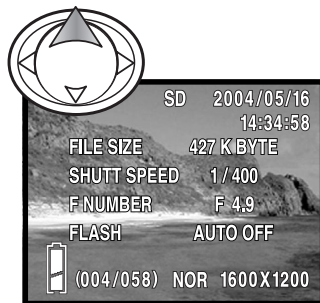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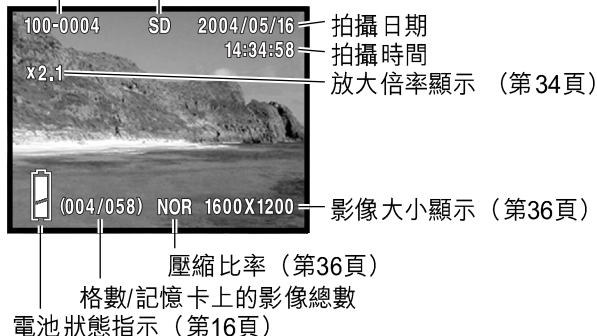
按下播放按鈕以檢視所拍攝的影像。您可以直接在拍攝模式下或蓋上鏡頭保護蓋後檢視影像。蓋上鏡頭保護蓋後，保持按下播放按鈕數秒，直到顯示屏啟動為止。

若要取消播放模式，請按下播放按鈕。若打開了鏡頭保護蓋，當顯示靜態影像時，按下快門釋放按鈕也可取消播放模式。



單格播放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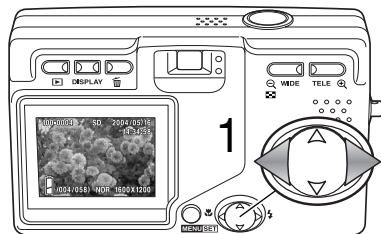
資料夾編號 — 檔案編號 (第88頁)
記憶體位置



按下控制器的上鍵顯示影像資料，再按一次上鍵可隱藏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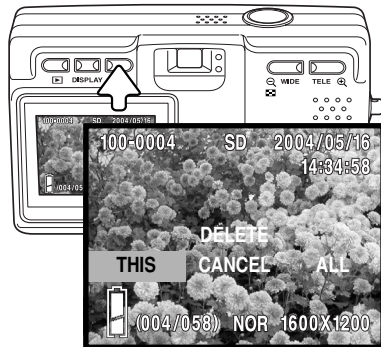
觀看影像

在播放模式下，使用控制器的左/右鍵(1)捲動及瀏覽記憶卡上的影像。



刪除影像

若要刪除所顯示的檔案或顯示在影像上方的記憶體位置內的所有檔案，請按下刪除按鈕；確認畫面會出現。



使用左/右鍵揀選適用的選項。“THIS”會刪除所顯示的影像，“ALL”會刪除所有貯存在顯示屏上方的記憶體位置內的影像，“CANCEL”則取消刪除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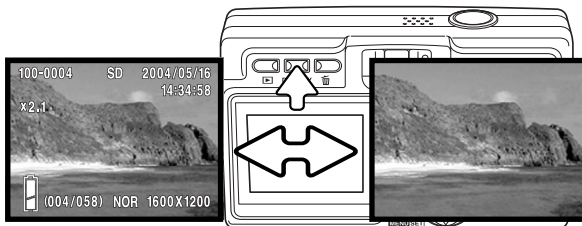


MENU/SET

按下選單按鈕完成操作。

顯示按鈕 — 播放

按下顯示按鈕可切換為標準顯示或只顯示現場影像畫面。只有標準顯示畫面才可以顯示影像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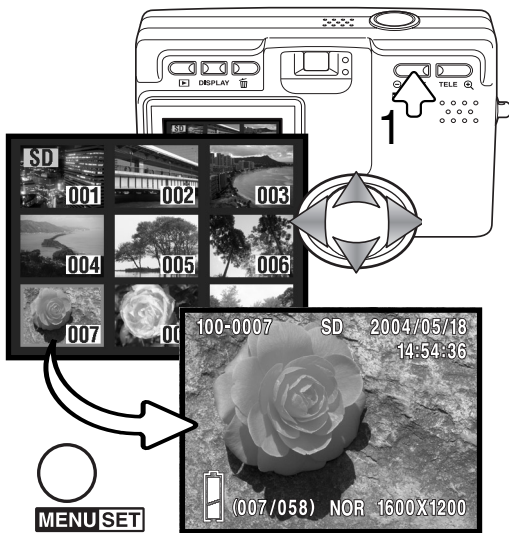


索引播放

若要以九格索引小圖的形式檢視所拍攝的影像，請按下廣角變焦按鈕 (1)。影像會根據所使用的記憶卡來進行分類，而影像組別的編號則會顯示在該組別中的第一張影像上。並會顯示影像的格數編號。

控制器可用來移動紅色框以選擇影像。

按下選單按鈕、遠攝變焦按鈕或快門釋放按鈕，在單格播放模式下顯示所揀選的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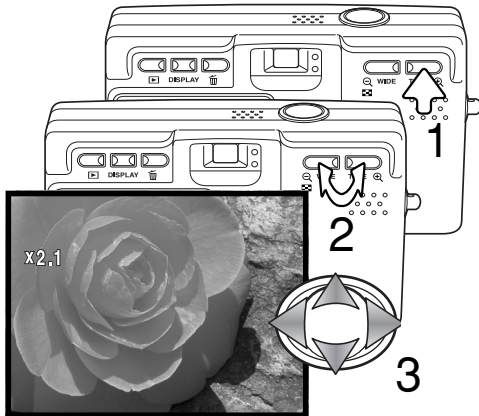


放大播放

您可以將影像放大；最大的放大倍率視乎影像大小而定。若要放大正在顯示的影像，請按下遠攝變焦按鈕 (1)。

使用變焦按鈕 (2) 放大及縮小影像大小；放大倍率會被顯示。控制器 (3) 可用來捲動及瀏覽影像。

若要取消放大播放模式，將放大倍率縮小至 1.1 倍以下或按下快門釋放按鈕。



拍攝 — 進階操作

操控拍攝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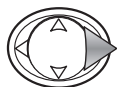
操控拍攝選單的方法非常簡單。選單按鈕可用來開啟選單。控制器可用來移動游標及更改選單上的設定。按下選單按鈕可選擇選單選項，並調整設定。



若要啟動拍攝選單，請按下選單按鈕。



使用控制器的上/下鍵捲動及瀏覽各選單選項。請揀選需要更改設定的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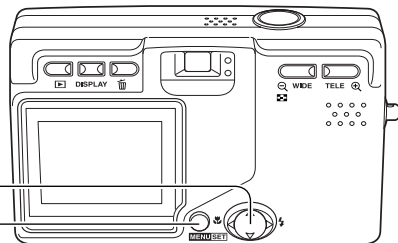
揀選想要改變的選單選項後，按右鍵繼續下一步；有關如何設定該功能的資料，請參閱相關章節。按下選單按鈕也可以開啟下一個畫面。

若要關閉選單，按下控制器的左鍵或快門釋放按鈕。您可以使用設定選單簡化拍攝選單所提供的選項。詳情請參閱第72頁。



第36頁
第38頁
第39頁
第40頁
第41頁
第42頁
第43頁
第44頁
第45頁
第46頁
第48頁
第49頁
第50頁
第70頁

控制器
選單按鈕



解像度 — 影像大小及壓縮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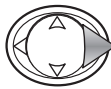
您可以在拍攝選單的解像度（resolution）選項中設定影像大小及壓縮比率。請參閱第35頁的操控拍攝選單章節。

改變影像的大小會影響每個影像本身的像素數目；影像的大小愈大，其檔案便愈大。選擇影像的大小要根據於該影像的最終用途而釐定——較細的影像適用於網上用途，而體積大的影像則可以打印質素較高的照片。

壓縮比率會影響檔案大小及影像細節。正常的壓縮比率已足夠大部分用途使用。細緻設定可拍攝高質素的影像，但檔案大小會較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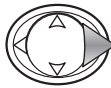
使用控制器的上/下鍵揀選解像度（resolution）選項。



按下控制器的右鍵繼續下一步。



使用上/下鍵選擇大小（size）或壓縮比率（compression）選項。



按下控制器的右鍵顯示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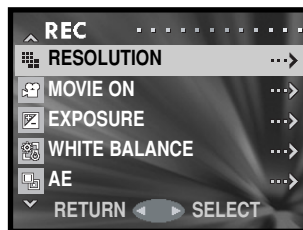


使用上/下鍵選擇新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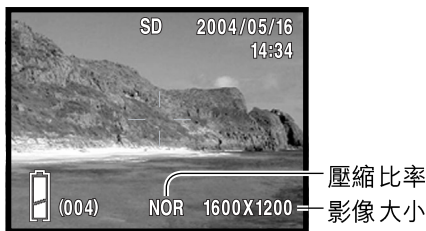


按下右鍵或選單按鈕完成操作。控制器的左鍵可用來取消操作。

MENU SET



新的影像大小及壓縮比率會顯示在顯示屏上的現場影像上。



若更改了影像的解像度，格數計會顯示在該設定下可以貯存至所安裝的記憶卡的大約影像數目。一張記憶卡可以貯存的影像數目是由該卡的容量以及有關影像的檔案大小而決定，但一張記憶卡不可以貯存超過999個影像。實際的檔案大小由場景決定；有些影像比其他影像可以作較大程度的壓縮。

大約的檔案大小				
質素 \ 大小	2816 X 2112	2272 X 1704	1600 X 1200	640 X 480
細緻	2500KB	1600KB	800KB	200KB
正常	1500KB	800KB	400KB	100KB
16MB記憶卡大約可貯存的影像數目				
細緻	5	8	16	66
正常	8	16	33	133

相機注意事項

格數計顯示在相機的解像度設定下，記憶卡大約可以貯存的影像數目。假如設定被更改，格數計會隨之調節。由於格數計使用大約的檔案大小來作計算，因此實際拍攝的影像數目增加可能不會改變格數計的數值，但亦可能減少多於一個。若格數計顯示零，表示在此影像大小及解像度設定下不能再拍攝任何影像。更改這些設定或許可以增加卡上可貯存的影像數目。

影片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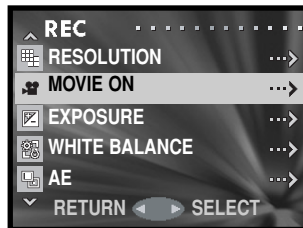
本相機可以每秒180KB的拍攝速率，拍攝最長30秒320x240有聲數碼影片。您可以使用拍攝選單啟動影片拍攝功能，請參閱第35頁的操控拍攝選單章節。此時無法使用數碼變焦，也無法關閉顯示屏。



使用控制器的上/下鍵揀選影片（movie）選項。



按下控制器的右鍵繼續下一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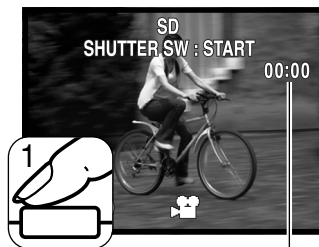


將主體置於顯示屏中央，半按下快門釋放按鈕鎖上焦點(1)，然後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再放開，即可開始拍攝。

相機會一直拍攝，直至用完拍攝時間或再次按下快門釋放按鈕為止。顯示屏上會顯示已拍攝的時間。

拍攝時請小心不要遮蓋麥克風。在拍攝期間，焦點會被鎖上，並且無法使用光學變焦。拍攝影片片段時，記憶卡的寫入速度可能會令拍攝中斷，不能用盡記憶卡的容量。

當關掉相機、使用播放模式或啟動自動關機功能時，影片模式會被取消。您也可以選擇拍攝選單中的影片（movie）選項，以取消影片模式。



拍攝時間



曝光補償

相機可在 $\pm 1.5\text{Ev}$ 的範圍內以每級 $1/3$ 曝光值增減，使影像最終顯得較亮或較暗。您可以在拍攝選單（第35頁）中設定曝光補償。只要曝光補償值被設定為0.0以外的數值時，曝光補償值就會一直顯示在顯示屏的左上角上作為警告。



使用控制器的上/下鍵揀選曝光（exposure）選項。



按下控制器的右鍵繼續下一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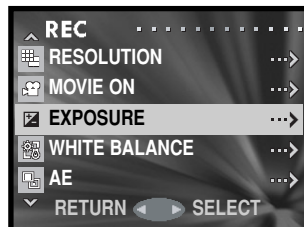


使用控制器的左/右鍵調整曝光補償值。對曝光所作的更改可見於顯示屏的影像上。



MENU/SET

按下選單按鈕完成操作。



曝光補償度

-0.3

SD

2004/05/16

14:34

拍攝貼士

當相機的曝光測光系統被深色調或淺色調的景物所誤導時，就會使用曝光補償。在這個例子中，暗黑的水面令相機將影像過度曝光，使影像看起來過亮及褪色。使用補償曝光後，便可重現樹葉的層次感及細節，石頭及水的色彩也顯得更豐富。



白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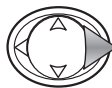
白平衡是指相機可以使不同的光線類型變得更自然的能力。本機共有一種自動及四種預設白平衡設定可供選擇。您可以在拍攝選單（第35頁）中設定白平衡。

自動白平衡可補償場景的色溫。在極大多數情況下，使用自動白平衡已足夠。

當選擇了其中一種預設的白平衡設定後，顯示屏上會顯示一個指示；其效果會立即顯示在現場影像上。若要拍攝環境光，將閃燈模式設定為閃燈取消（第28頁）。內置閃燈可與預設白平衡配合使用，但白平衡會設定為閃光燈的色溫。



使用控制器的上/下鍵揀選白平衡（white balance）選項。



按下控制器的右鍵繼續下一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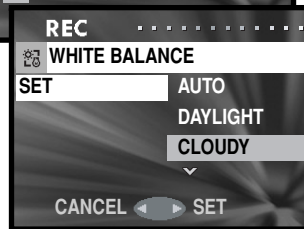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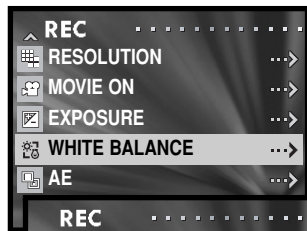


使用上/下鍵選擇新設定。



按下右鍵或選單按鈕完成操作。控制器的左鍵可用來取消操作。

MENU/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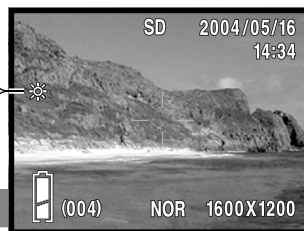


日光 — 供戶外及陽光照射的主體使用。

密雲 — 供陰沉的室外景物使用。

螢光燈 — 辦公室的天花頂光管使用。

鎢絲燈光 — 供白熾燈光：家居使用的鎢絲燈泡使用。



自動曝光測光模式

自動曝光測光模式可控制測光的方法。您可以在拍攝選單（第35頁）中設定自動曝光測光模式。



使用控制器的上/下鍵揀選自動曝光（AE）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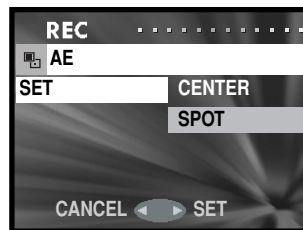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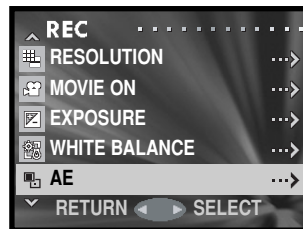
按下控制器的右鍵繼續下一步。



使用上/下鍵選擇新設定。



按下右鍵或選單按鈕完成操作。控制器的左鍵可用來取消操作。



中央偏重測光：以影像的中央區域為重點，量度出整個影像區域的亮度。在極大多數情況下，此測光模式都能準確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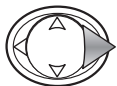
重點測光：使用自動對焦區來計算曝光。重點測光可準確地量度出特定主體的曝光度，而不受場景中的極光或極暗範圍所影響。

單色模式

單色模式可締造黑白影像；黑白模式可締造非彩色的單色影像；懷舊（棕色）則可締造暖色的單色影像。您可以在拍攝選單（第35頁）中設定此模式。顯示屏上的現場影像會反映所選擇的模式。單色模式不會影響影像檔案的大小。



使用控制器的上/下鍵揀選單色（monochrome）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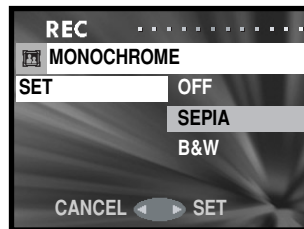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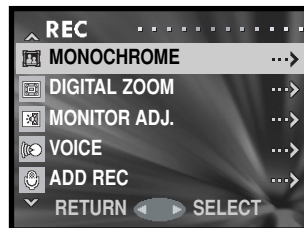
按下控制器的右鍵繼續下一步。



使用上/下鍵選擇新設定。



按下右鍵或選單按鈕完成操作。控制器的左鍵可用來取消操作。



數碼變焦

您可以在拍攝選單（第35頁）中啟動數碼變焦。數碼變焦可以將光學變焦最大遠攝設定的放大倍率增大兩倍或三倍。雖然利用數碼變焦功能拍攝的影像是以插值法轉換到所設定的影像大小，但影像質素可能與不使用數碼變焦功能拍攝的影像質素不同；數碼變焦越強，影像質素便越低。數碼變焦的效果只有在LCD顯示屏中才能觀看到。如果關閉LCD顯示屏（第27頁），數碼變焦功能會被取消。



使用控制器的上/下鍵揀選數碼變焦（digital zoom）選項。



按下控制器的右鍵繼續下一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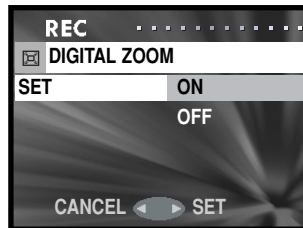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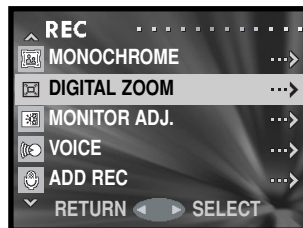


使用上/下鍵選擇新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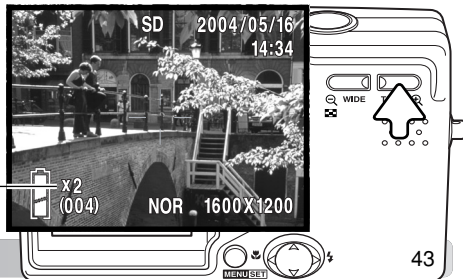
按下右鍵或選單按鈕完成操作。控制器的左鍵可用來取消操作。

MENU/SET



在最遠的遠攝位置時，按下遠攝變焦按鈕啟動兩倍及三倍的數碼變焦功能。變焦的放大倍率會顯示在格數計上方。若要縮小主體，請按下廣角變焦按鈕。

放大倍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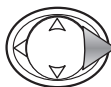


調整顯示屏

您可以使用拍攝選單（第35頁）或播放選單（第56頁）調整顯示屏的亮度及色彩。



使用控制器的上/下鍵揀選拍攝或播放選單上的調整顯示屏（monitor adj.）選項。



按下控制器的右鍵繼續下一步。



使用控制器的上/下鍵選擇亮度（白色方格）、紅色、綠色或藍色頻道。有關色彩的詳細資料，請參閱第53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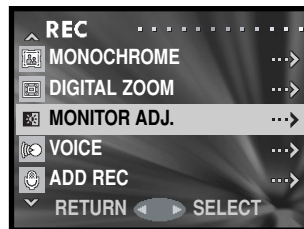


使用控制器的左/右鍵調整所選擇的頻道。所作變更會反映在顯示屏的影像上。



MENU/SET

按下選單按鈕完成操作。



水平
亮度及色彩頻道

錄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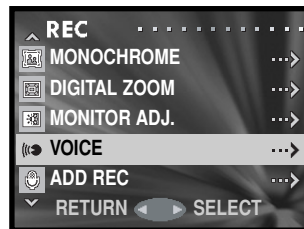
本相機可錄製最長30秒的錄音。您可以在拍攝選單中啟動錄音功能，請參閱第35頁的操控拍攝選單部分。



使用控制器的上/下鍵揀選錄音（voice）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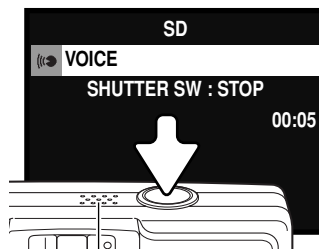


按下控制器的右鍵繼續下一步。



按下快門釋放按鈕開始錄音；錄音時間會顯示在顯示屏上。當再次按下快門釋放按鈕或用完錄音時間後，就會停止錄音。

按下選單按鈕返回拍攝模式選單。當關掉相機、使用播放模式或啟動自動關機功能時，錄音模式會被取消。



麥克風

錄音貼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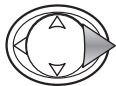
在錄音期間，請勿觸碰或遮蓋麥克風。錄音質素會受主體與麥克風的距離影響；為了確保有最好的錄音效果，麥克風與您的嘴巴應相距約20cm（8in）。

語音備忘

您可以將大約30秒的錄音附加在靜態影像上，並可以在拍攝或播放選單中啟動此功能。請參閱第35頁或第56頁的操控拍攝選單或播放選單部分。



使用控制器的上/下鍵揀選拍攝或播放選單上的語音備忘 (add-rec) 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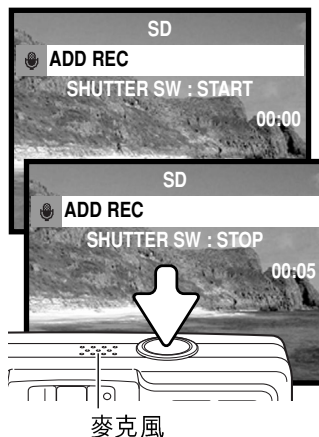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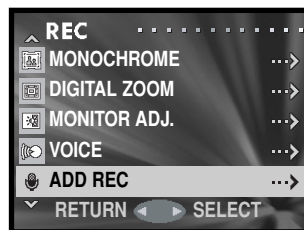
按下控制器的右鍵繼續下一步。



使用控制器的左/右鍵顯示要語音備忘的影像。若該影像已附加上錄音或被保護，即無法進行錄音。按下選單按鈕返回拍攝選單。

按下快門釋放按鈕開始錄音；錄音時間會顯示在顯示屏上。當再次按下快門釋放按鈕或用完錄音時間後，就會停止錄音。

您可以使用設定選單，設定在每次拍攝一個靜態影像後，自動啟動語音備忘功能，請參閱第76頁。



錄音貼士

在錄音期間，請勿觸碰或遮蓋麥克風。錄音質素會受主體與麥克風的距離影響；為了確保有最好的錄音效果，麥克風與您的嘴巴應相距約20cm (8in)。

刪除錄音

您可以刪除附加在靜態影像上的錄音，並可以在拍攝選單（第35頁）或播放選單（第56頁）中啟動此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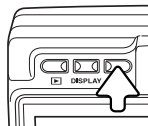
使用控制器的上/下鍵揀選拍攝或播放選單上的語音備忘（add-rec）選項。



按下控制器的右鍵繼續下一步。



使用控制器的左/右鍵顯示要刪除錄音的影像。附加了錄音的影像會顯示錄音指示；按下選單按鈕返回拍攝選單。



若要刪除錄音，請按下刪除按鈕；確認畫面會出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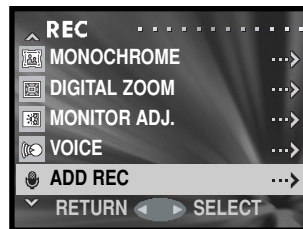


使用左/右鍵揀選適用的選項。“THIS”會刪除所顯示的影像的錄音，“ALL”會刪除所有貯存在顯示屏幕上方的記憶體位置內，且附加在所有靜態影像上的錄音，“CANCEL”則取消刪除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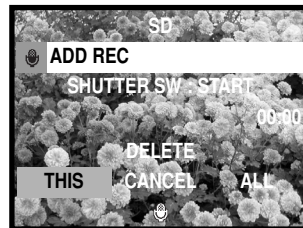


MENU/SET

按下選單按鈕完成操作。



錄音指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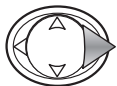


慢快門限制

您可以指定自動曝光時所使用的最慢快門速度。此功能位於拍攝選單中，請參閱第35頁的操控拍攝選單部分。



使用控制器的上/下鍵揀選慢快門（slow-shutter）選項。



按下控制器的右鍵繼續下一步。



使用左/右鍵開啟或關閉慢快門限制。此限制可防止快門速度會下降至指定的水平以下的速度。

關閉限制後，使用自動閃燈及閃燈補光時最慢快門速度是1/60秒，使用閃燈取消或夜間人像時最慢快門速度則是1/8秒。開啟限制後，您可以使用選單設定限制。



使用上/下鍵揀選自動閃燈/閃燈補光（autoflash/fill flash）或閃燈取消/夜間人像（flash cancel/night portrait）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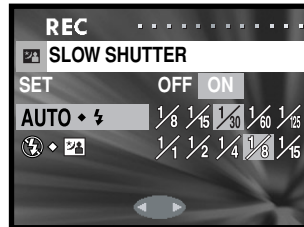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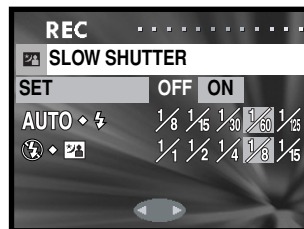


使用左/右鍵選擇慢快門限制。



MENU/SET

按下選單按鈕完成操作。



手動曝光

攝影師可指定拍攝靜態影像時的曝光方式。快門速度範圍介乎15秒至1/1000秒之間。此功能位於拍攝選單中，請參閱第35頁的操控拍攝選單部分。



使用控制器的上/下鍵揀選手動曝光（man-exposure）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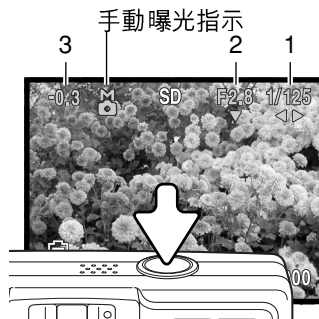
按下控制器的右鍵繼續下一步。



使用左/右鍵更改快門速度（1）。



使用下鍵更改光圈（2）。可使用的光圈視乎變焦鏡頭的位置而定：f/2.8及f/4.7（廣角），f/4.9及f/8.3（遠攝）。



按控制器上鍵可在手動曝光及閃燈對焦模式之間切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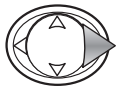
當使用自動ISO設定（第51頁）時，相機的感光度會設定為ISO 50。此時無法使用自動閃燈及夜間人像模式，並建議於需要長時間曝光時使用三腳架。曝光時間需要1/2秒或以上時，就會自動啟動減輕雜訊功能。若要取消手動曝光，選擇選單中的手動曝光（man-exposure）選項。

質素

您可以使用質素 (quality) 選項選擇相機感光度及閃燈補償, 以及調整飽和度、反差、清晰度及影像色彩。色彩設定也會影響影片效果。此選項位於拍攝選單中, 請參閱第35頁。



使用控制器的上/下鍵揀選質素 (quality) 選項。



按下控制器的右鍵繼續下一步。



揀選設定 (set) 選項後, 使用左/右鍵選擇關閉 (off) 或在兩個記憶記錄中任擇其一。這兩個記錄可貯存兩組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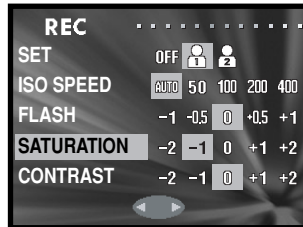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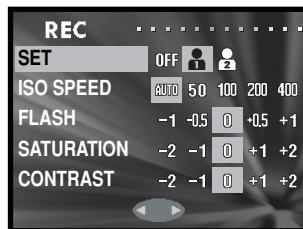
選擇關閉 (off) 後, ISO感光度會設定為自動, 其他選項則重設為零; 此時不可作任何更改。



使用上/下鍵揀選質素 (quality) 選項; ISO感光度、閃燈補償、飽和度、反差、清晰度或在三種色彩頻道中任擇其一。



使用左/右鍵更改設定。



MENU/SET

按下選單按鈕完成操作。任何所作更改都會反映在現場影像上。

相機感光度 – ISO感光度

拍攝靜態影像時，本相機共有五種感光度設定可供選擇。自動設定會自動按照光線的情況在ISO 50至ISO 200的範圍內調整相機的感光度。您也可以指定相機的感光度為ISO 50、100、200或400。此數值相當於ISO等值。如果ISO值倍增，相機感光度也會倍增。數碼影像增加了感光度會增加雜訊；ISO 50設定有最少雜訊，而400則會有最多雜訊。

閃燈範圍會隨著相機的感光度而改變。由於光學系統的緣故，位於鏡頭廣角位置與遠攝位置的閃燈範圍並不相同。

ISO感光度	閃燈範圍（廣角）	閃燈範圍（遠攝）
自動	0.5m ~ 3.0m (1.6ft ~ 9.8ft)	0.8m ~ 1.7m (2.6ft ~ 5.6ft)
50	0.5m ~ 1.5m (1.6ft ~ 4.9ft)	0.8m ~ 0.86m (2.6ft ~ 2.8ft)
100	0.5m ~ 2.1m (1.6ft ~ 6.9ft)	0.8m ~ 1.2m (2.6ft ~ 3.9ft)
200	0.5m ~ 3.0m (1.6ft ~ 9.8ft)	0.8m ~ 1.7m (2.6ft ~ 5.6ft)
400	0.5m ~ 4.3m (1.6ft ~ 14.1ft)	0.8m ~ 2.4m (2.6ft ~ 7.9ft)

閃燈補償

閃燈補償可因應周圍環境的曝光度，將內置閃燈的閃燈曝光度增加或減少最多 $\pm 1\text{Ev}$ 。有關Ev的詳細資料，請參閱第54頁。



正補償

沒有補償

負補償

沒有使用閃光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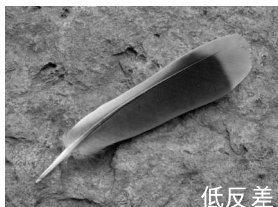
當使用閃燈補光以減少因直射陽光所造成的難看陰影時，閃燈補償會改變高光與陰影的比例。若使用負Ev值減低閃光燈的閃燈強度，陰影會受光較少且更深沉。使用正Ev值則可令陰影較淡，或將陰影消除。

飽和度

飽和度控制影像色彩的鮮豔程度。您可以使用拍攝選單（第50頁）中的質素（quality）選項，以五個等級設定飽和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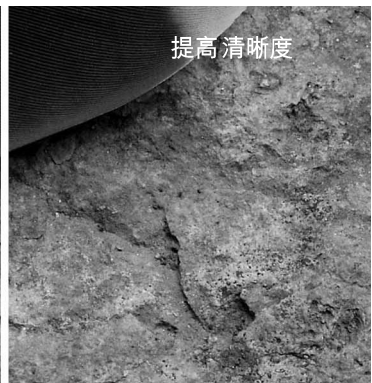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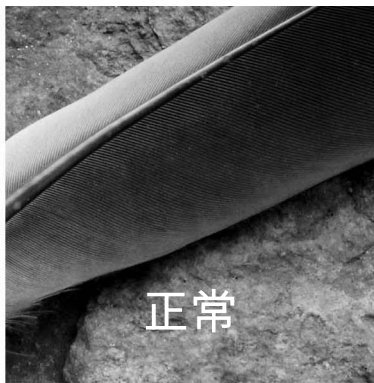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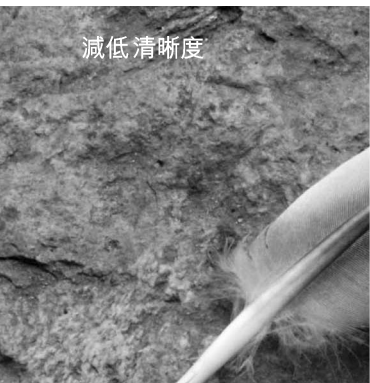
反差

反差控制影像的色調比率。您可以使用拍攝選單（第50頁）中的質素（quality）選項，以五個等級設定反差。



清晰度

您可以使用拍攝選單（第50頁）中的質素（quality）選項，以五種等級設定清晰度，以加強或淡化影像細節。所作更改會套用在現場影像上，但可能難以從顯示屏中清晰看見其效果。可是，若在電腦上觀看影像時，這些更改則會十分明顯。



色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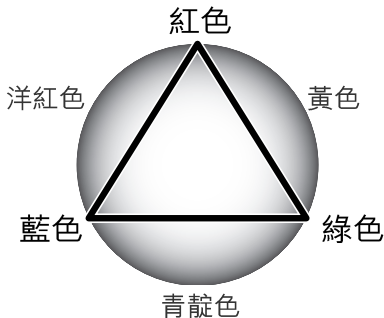
您可以使用拍攝選單（第50頁）中的質素（quality）選項，以五種等級調整紅色、綠色及藍色色彩頻道。所作更改會套用在現場影像上。

色彩介紹

紅色、綠色及藍色是攝影中的原色（primary colors）。原色混合後可製成青靛色、洋紅色及黃色這三種次色（secondary colors）：青靛色 = 藍色 + 綠色、洋紅色 = 藍色 + 紅色以及黃色 = 紅色 + 綠色。原色及次色會分為幾對補色（complementary colors）組合：紅色及青靛色、綠色及洋紅色以及藍色及黃色。

認識補色對平衡色彩是非常重要的。若影像偏向某種特定的色調，減少色彩或增加補色都能夠令影像看起來更自然。

增加或減少相等份量的紅色、綠色及藍色，並不會影響色彩的平衡。可是，以相同份量增加或減少兩種色彩，與減少或增加另一種色彩的效果相同；+2綠色及+2紅另等於-2藍色。最能夠改變特定色彩的方法，就是將色彩頻道設定至最極端的位置。若要令影像有最深的藍色，可將色彩頻道設定為+2藍色、-2紅色及-2綠色。



增加	影像太：	減少
藍色+綠色	紅	紅色
藍色+紅色	綠	綠色
紅色+綠色	藍	藍色
紅色	青靛	藍色+綠色
綠色	洋紅	藍色+紅色
藍色	黃	紅色+綠色

簡單攝影入門

攝影可以是一件令人充滿滿足感的事情，它涉及一個廣闊和需要很多訓練的範疇，需多年時間去掌握。但是拍攝照片和捕捉奇妙一刻的樂趣則是無可比擬的。這個入門指南將介紹一些基本的攝影原則。

變焦鏡頭不但會影響影像在照片中的大小，還會影響景深及景觀。景深是在對焦點中最近的景物與最遠景物之間的範圍。當鏡頭變焦至遠攝位置時，景深會較淺，並突出背景中的主體。大部分人像照片都使用遠攝鏡頭拍攝。將鏡頭變焦至廣角位置時，前景及背景都會較清晰。風景照片一般都會利用廣角鏡頭具有較大景深的優點。

廣角鏡頭也能創造一個較強的景觀，令影像較有深度。遠攝鏡頭會將主體及背景之間的空間收窄，從而創造一個較弱的景觀。



甚麼是EV？

EV代表曝光值。每改變1Ev即是以2倍去調整曝光。

+2.0 Ev	4倍光量
+1.0 Ev	2倍光量
計算的曝光值	
-1.0 Ev	1/2倍光量
-2.0 Ev	1/4倍光量

播放 — 進階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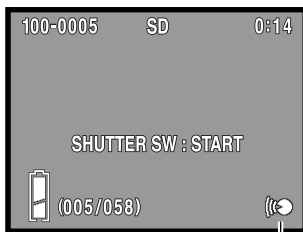
本模式的基本功能已在第32至34頁的基本播放部分中說明。本部分說明播放影片片段及錄音的方法，以及播放選單的其他先進功能。

播放影片及錄音

您可以在播放模式下播放影片（第38頁）及錄音（第45、46頁）。檔案類型會以指示表示，並顯示在顯示屏的右下角；而播放時間則顯示在右上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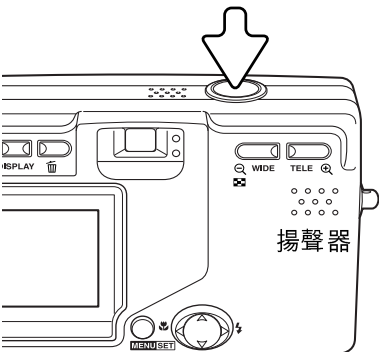
語音備忘



錄音



影片



按下快門釋放按鈕播放所顯示的檔案。

影像的右上角會顯示播放時間。若要取消播放，請按下快門釋放按鈕。

操控播放選單

操控播放選單的方法非常簡單。選單按鈕可用來開啟選單。控制器可用來移動游標及更改選單上的設定。按下選單按鈕可選擇選單選項，並調整設定。



MENU/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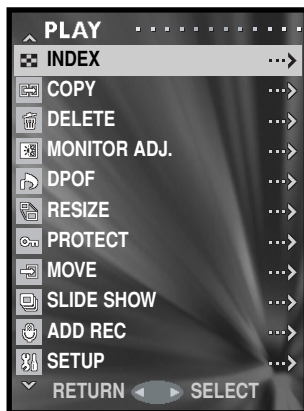
若要啟動播放選單，請按下選單按鈕。



使用控制器的上/下鍵捲動及瀏覽各選單選項。請揀選需要更改設定的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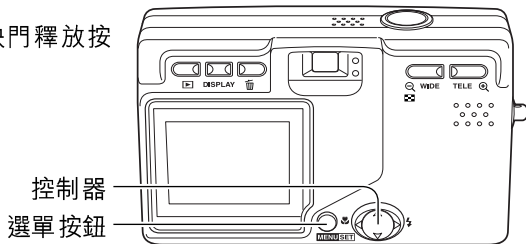


揀選想要改變的選單選項後，按右鍵繼續下一步；有關如何設定該功能的資料，請參閱相關章節。按下選單按鈕也可以開啟下一個畫面。



第57頁
第58頁
第60頁
第61頁
第62頁
第68頁
第64頁
第66頁
第69頁
第69頁
第70頁

若要關閉選單，按下控制器的左鍵或快門釋放按鈕。



照片選擇畫面

當選擇多個檔案時，照片選擇畫面會出現。



使用控制器移動紅色框來選擇檔案。



按下選單按鈕選擇檔案；所選擇的檔案上會有一個黃色框。若該影像上有一個黃色框，再次按下選單按鈕可清除黃色框，並取消選擇該影像。

重複上述步驟，直到完成選擇所需的檔案為止。

以下指示或會出現：

-  影片檔案
-  語音備忘
-  錄音



使用控制器揀選有“END”字樣的影像框。



按下選單按鈕完成操作，或按下快門釋放按鈕取消操作；確認畫面會出現。

索引

您可以在播放選單中開啟索引播放顯示。有關索引播放的詳細資料，請參閱第34頁。



使用控制器的上/下鍵揀選索引（index）選項。



按下控制器的右鍵開啟索引播放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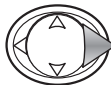


複製

您可以將一張記憶卡內的檔案複製到另一張記憶卡上。您必須將兩張記憶卡插入相機內，才能選擇此播放選單選項。使用複製程序前，請先確認目的地記憶卡是否有足夠的儲存空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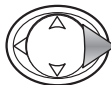
使用控制器的上/下鍵揀選複製（copy）選項。



按下控制器的右鍵繼續下一步。



使用上/下鍵揀選複製（copy）或單位（unit）選項。



按下控制器的右鍵顯示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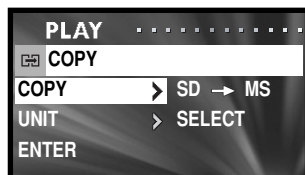


使用上/下鍵揀選新設定。



按下右鍵或選單按鈕完成選擇程序。

MENU 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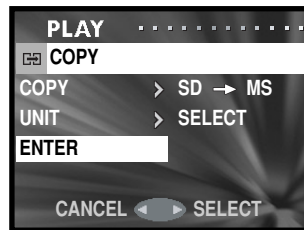
複製（copy）選項可指定影像的來源（來源記憶卡）及要將影像複製至哪張記憶卡上（目的地記憶卡）；SD代表SD記憶卡或多媒體記憶卡，MS則代表Memory Stick。單位（unit）選項可指定要複製部分（SELECT）或所有（ALL ON）檔案。



使用上/下鍵揀選輸入 (enter) 選項。



按下右鍵或選單按鈕完成操作。控制器的左鍵可用來取消複製程序。



使用左/右鍵揀選 “Yes”，揀選 “No” 則取消操作。



MENU/SET

按下選單按鈕完成操作。

當正在複製影像時，若目的地記憶卡沒有貯存空間，記憶卡已滿 (memory-full) 訊息會出現。請確認已複製的檔案，並重複上述操作，將影像複製到新的目的地記憶卡上。

刪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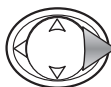


刪除功能會永久刪除檔案。檔案一旦被刪除便不能復原，刪除影像時必須小心。

您可以使用播放選單（第56頁）刪除特定記憶卡內的一個、多個或所有檔案。刪除功能只能夠刪除未被保護的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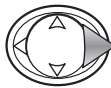
使用控制器的上/下鍵揀選刪除（delete）選項。



按下控制器的右鍵繼續下一步。



使用上/下鍵揀選媒體（media）或單位（unit）選項。



按下控制器的右鍵顯示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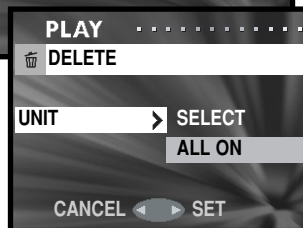


使用上/下鍵揀選新設定。



按下右鍵或選單按鈕完成選擇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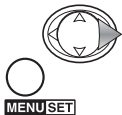
MENU SET



媒體（media）選項可指定要從哪張記憶卡中刪除檔案；SD代表SD記憶卡或多媒體記憶卡，MS則代表Memory Stick。單位（unit）選項可指定要刪除部分（SELECT）或所有（ALL ON）檔案。



使用上/下鍵揀選輸入（enter）選項。



按下右鍵或選單按鈕完成操作。控制器的左鍵可用來取消刪除程序。



使用左/右鍵揀選“**Yes**”，揀選“**No**”則取消操作。



按下選單按鈕完成操作。

調整顯示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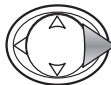
您可以使用拍攝選單（第35頁）或播放選單（第56頁）調整顯示屏的亮度及色彩。有關如何調整顯示屏的資料，請參閱第44頁。

DPOF

DPOF (Digital Print Order Format) 數碼相片打印指令格式 讓您能把數碼相機內的靜態影像直接打印出來。當製作了DPOF檔案後，只須簡單地將記憶卡帶到沖印服務店或插入一部備有記憶卡槽的DPOF兼容打印機內，沖曬或打印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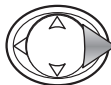
使用控制器的上/下鍵揀選DPOF選項。



按下控制器的右鍵繼續下一步。



使用上/下鍵揀選媒體 (media)、單位 (unit) 或日期 (date) 選項。



按下控制器的右鍵顯示設定。



使用上/下鍵揀選新設定。



按下右鍵或選單按鈕完成選擇程序。



媒體 (media) 選項可指定要打印哪張記憶卡上的檔案；SD代表SD記憶卡或多媒體記憶卡，MS則代表Memory Stick。單位 (unit) 選項可指定要打印部分 (SELECT) 或所有 (ALL ON) 檔案，或指定取消DPOF檔案 (ALL OFF)。日期 (date) 選項可指定在每個影像上打印 (ALL ON) 或不打印 (ALL OFF) 拍攝日期及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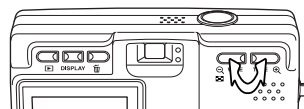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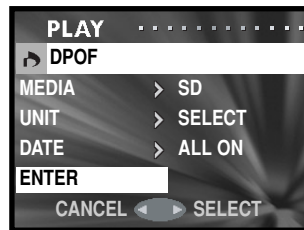


使用上/下鍵揀選輸入（enter）選項。



按下右鍵或選單按鈕完成操作。控制器的左鍵可用來取消DPOF程序。

MENU SET



若在單位（unit）選項中選擇了（SELECT），照片選擇畫面會出現。使用紅色框揀選索引小圖，以選擇要打印的影像，然後再按下選單按鈕；黃色框代表已選擇的影像。使用變焦按鈕選擇打印數量；打印數量會顯示在每個索引小圖的左上角。將打印數量減少至零可取消打印該影像。

揀選有“END”字樣的影像框，然後按下選單按鈕繼續下一步。有關照片選擇畫面的詳細資料，請參閱第57頁。



若沒有在照片選擇畫面中指定打印數量，使用上/下鍵選擇每次打印的打印數量。



使用左/右鍵揀選“YES”，揀選“NO”則取消操作。



MENU SET

按下選單按鈕完成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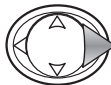
使用日期（date）選項時，打印日期的方式及位置會視乎不同的打印機而定。不是所有打印機都能夠打印日期及時間。

保護

您可以保護重要的檔案。相機任何的刪除功能都無法刪除一個已被保護的檔案。可是，不管檔案被保護與否，格式化功能（第71頁）都會刪除記憶卡上的所有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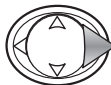
使用控制器的上/下鍵揀選保護（protect）選項。



按下控制器的右鍵繼續下一步。



使用上/下鍵揀選媒體（media）或單位（unit）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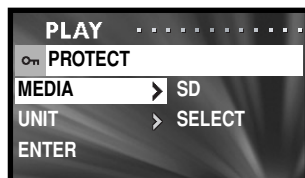
按下控制器的右鍵顯示設定。



使用上/下鍵揀選新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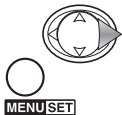
按下右鍵或選單按鈕完成選擇程序。



媒體（media）選項可指定要保護哪張記憶卡上的檔案；SD代表SD記憶卡或多媒體記憶卡，MS則代表Memory Stick。單位（unit）選項可指定要保護部分（SELECT）或所有（ALL ON）檔案；ALL OFF選項則取消所有檔案上的保護功能。



使用上/下鍵揀選輸入 (enter) 選項。



按下右鍵或選單按鈕完成操作。控制器的左鍵可用來取消保護程序。



若在單位 (unit) 選項中選擇了 (SELECT)，照片選擇畫面會出現。使用紅色框揀選索引小圖，以選擇要保護的影像，然後再按下選單按鈕；黃色框代表已選擇的影像。若重複上述步驟以清除黃色框，即可以取消影像上的保護功能。揀選有“END”字樣的影像框，然後按下選單按鈕繼續下一步。有關照片選擇畫面的詳細資料，請參閱第57頁。



使用左/右鍵揀選 “Yes”，揀選 “No” 則取消操作。



按下選單按鈕完成操作。

已被保護的檔案會出現保護指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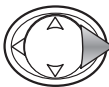


移動

您可以將相機內的記憶卡上未被保護的檔案轉移到另一張記憶卡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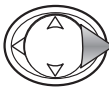
使用控制器的上/下鍵揀選移動（move）選項。



按下控制器的右鍵繼續下一步。



使用上/下鍵揀選移動（move）或單位（unit）選項。



按下控制器的右鍵顯示設定。



使用上/下鍵揀選新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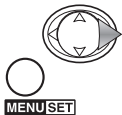
按下右鍵或選單按鈕完成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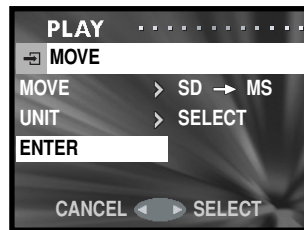
移動（move）選項可指定影像的來源（來源記憶卡）及要將影像移動到哪張記憶卡上（目的地記憶卡）；SD代表SD記憶卡或多媒體記憶卡，MS則代表Memory Stick。單位（unit）選項可指定要移動部分（SELECT）或所有（ALL ON）檔案。



使用上/下鍵揀選輸入 (enter) 選項。



按下右鍵或選單按鈕完成操作。控制器的左鍵可用來取消移動程序。



使用左/右鍵揀選 “Yes”，揀選 “No” 則取消操作。



按下選單按鈕完成操作。

當移動檔案時，若目的地記憶卡沒有儲存空間，記憶卡已滿 (memory-full) 訊息會出現。請確認已移動的檔案，並重複上述操作，將影像移到新的目的地記憶卡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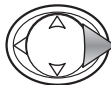
被移動的檔案的檔案編號會改變。

改變影像大小

您可以改變靜態影像的大小，將該影像製作成一個VGA（640 X 480）或QVGA（320 X 240）的JPEG複製檔案，以便輕易透過電郵傳送該影像。播放時不會顯示改變了大小的影像的壓縮比率。您可以在播放選單（第56頁）中選擇改變影像大小功能。



使用控制器的上/下鍵揀選改變影像大小（resize）選項。



按下控制器的右鍵繼續下一步。



使用上/下鍵揀選大小（size）設定。



按下右鍵或選單按鈕繼續下一步。控制器的左鍵可用來取消操作。



使用控制器的左/右鍵選擇要改變大小的影像。已改變大小的影像不能再次改變。



使用上/下鍵揀選輸入（enter）選項；揀選返回（return）則取消操作。



MENU SET

按下選單按鈕完成操作。已改變大小的影像會貯存在原來的記憶卡上。



幻燈片播放 (SLIDE SHOW)

此功能會自動依次序顯示記憶卡內的每個檔案大約兩秒。



使用控制器的上/下鍵揀選幻燈片播放 (slide show) 選項。



按下控制器的右鍵開始播放幻燈片。



MENU SET

按下選單按鈕停止播放幻燈片。



語音備忘

您可以將大約30秒的錄音附加在靜態影像上，並可以在拍攝或播放選單中啟動此功能。有關如何使用此功能的資料，請參閱第46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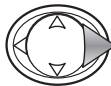
設定選單

操控設定選單

您可以使用拍攝選單或播放選單進入設定選單。



使用控制器的上/下鍵揀選設定 (setup) 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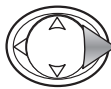


按下控制器的右鍵開啟選單。

操控設定選單的方法非常簡單。控制器可用來移動游標及更改選單上的設定。按下選單按鈕可選擇選單選項，並調整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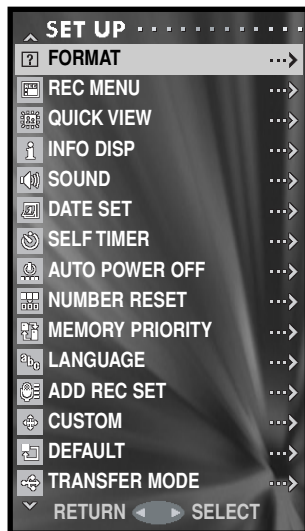


使用控制器的上/下鍵捲動及瀏覽各選單選項。請揀選需要更改設定的選項。



揀選想要改變的選單選項後，按右鍵繼續下一步；有關如何設定該功能的資料，請參閱相關章節。按下選單按鈕也可以開啟下一個畫面。

若要返回拍攝或播放選單，按下控制器的左鍵。若要關閉所有選單，按下快門釋放按鈕。



第71頁
第72頁
第73頁
第82頁
第74頁
第72頁
第73頁
第74頁
第75頁
第75頁
第76頁
第76頁
第77頁
第80頁
第82頁

格式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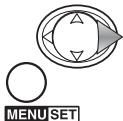
當記憶卡被格式化後，卡上的所有資料會被刪除。

格式化功能是用以刪除記憶卡上的所有資料。在格式化記憶卡前，請先將資料複製至電腦或儲存裝置上。在格式化記憶卡時，在影像上加上保護功能並不能保護它們免被刪除。請使用相機將記憶卡格式化，切勿使用電腦來格式化記憶卡。

請在設定選單（第70頁）中選擇格式化（format）選項。



使用上/下鍵揀選要進行格式化的記憶卡；SD代表SD記憶卡或多媒體記憶卡，MS則代表Memory Stic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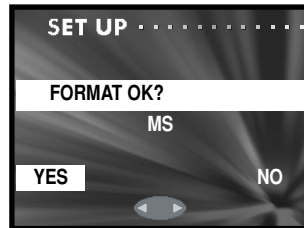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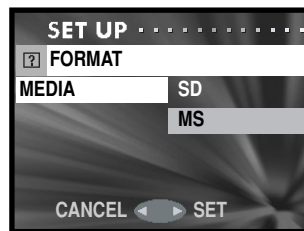
按下右鍵或選單按鈕將所選擇的記憶卡格式化。控制器的左鍵可用來取消操作。



使用左/右鍵揀選“YES”，揀選“No”則取消操作。



按下選單按鈕完成操作。



當格式化記憶卡時，狀態列會出現，而紅色的觀景器指示燈也會亮起。切勿在這段期間取出記憶卡或電池。

拍攝選單設定

您可以選擇基本或詳盡的拍攝選單。詳細的選單選項可見於第35頁。

選擇設定選單（第70頁）中的拍攝選單（rec menu）選項。



使用上/下鍵揀選選單類型。



按下右鍵或選單按鈕完成操作。控制器的左鍵用來取消操作。



MENU SET

您不可以基本拍攝選單的解像度（resolution）選項中改變壓縮比率；所有影像都會採用正常的壓縮比率。若選擇基本選單，使用詳細選單上的其他選項所作的設定都會被取消。



基本拍攝選單

日期設定

您可以設定相機的時鐘及日曆。請選擇設定選單（第70頁）中的日期設定（date set）選項。



使用上/下鍵揀擇需要更改的選項。使用左/右鍵更改選項。最後的選項可設定日期格式：年/月/日、日/月/年及月/日/年。



按下選單按鈕完成操作，按下快門釋放按鈕則取消操作。

MENU SET

快速觀看

快速觀看功能可在拍攝靜態影像後，顯示該影像大約三秒。

選擇設定選單（第70頁）中的快速觀看（Quick View）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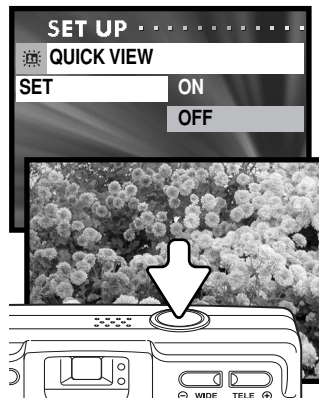
使用上/下鍵揀選開啟（on）或關閉（off）。



按下右鍵或選單按鈕完成操作。控制器的左鍵可用來取消操作。

MENU/SET

您可以半按下快門釋放按鈕，在結束播放之前取消快速觀看功能。使用連續過片（第24頁）時，每拍攝一個影像後都會啟動快速觀看功能。若顯示屏已關閉，顯示屏在快速觀看期間會重新啟動。



自拍掣延遲模式

您可以將自拍掣延遲時間設定為10秒或3秒。3秒自拍掣模式在曝光後不會取消，請參閱第30頁。

選擇設定選單（第70頁）中的自拍掣（self timer）選項。



使用上/下鍵揀選自拍掣延遲時間。



按下右鍵或選單按鈕完成操作。控制器的左鍵可用來取消操作。

MENU/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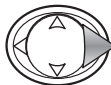
相機提示音

您可以開啟及關閉相機操作的相機提示音。嗶聲（beep）用於自拍掣倒數及警告提示，效果（effect）則用於對焦訊號及開啟相機時作為提示，快門聲音（shutter sound）會在拍攝影像時使用。

選擇設定選單（第70頁）中的相機提示音（sound）選項。



使用上/下鍵揀選嗶聲（beep）、效果（effect）或快門（shutter）選項。



按下控制器的右鍵顯示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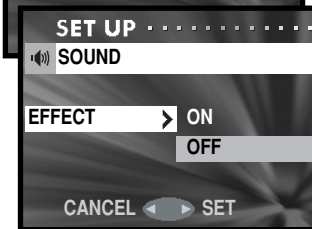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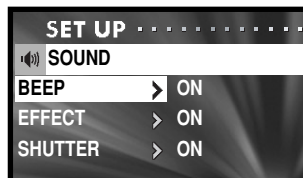


使用上/下鍵揀選關閉（off）或開啟（on）。



按下右鍵或選單按鈕完成操作。

MENU SET



自動關機

您可以將自動關機的時間改為3分鐘或10分鐘，或取消自動關機功能。有關自動關機的詳細資料，請參閱第16頁。請選擇設定選單（第70頁）中的自動關機（auto-power-off）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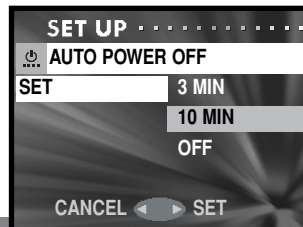


使用上/下鍵揀選合適的選項。



按下右鍵或選單按鈕完成操作。控制器的左鍵可用來取消操作。

MENU SET



檔案編號重設

當啟動檔案編號重設以及更換記憶卡或刪除所有檔案時，第一個貯存的檔案的編號會是0001。若關閉了檔案編號重設功能，不管記憶卡上有多少個檔案，第一個貯存的影像檔案編號會比最後一個貯存的檔案大一個號碼。若新卡上有更大的影像檔案編號，所貯存的影像檔案編號則會比該卡上最大的編號再大一個號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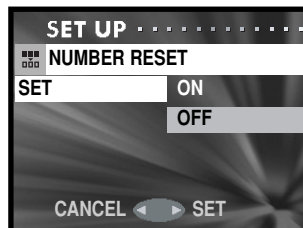
選擇設定選單（第70頁）中的編號重設（number-reset）選項。



使用上/下鍵揀選開啟（on）或關閉（off）。



按下右鍵或選單按鈕完成操作。控制器的左鍵可用來取消操作。



優先媒體

若在相機上使用兩張記憶卡，優先媒體可指定所拍攝的影像及錄音會貯存在哪張記憶卡上。若第一張記憶卡已沒有多餘容量，便會使用另一張記憶卡。若只使用一張記憶卡，優先媒體會自動設定先使用該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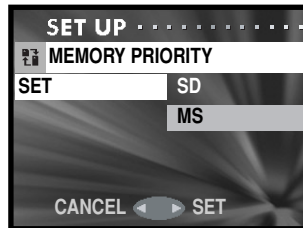
選擇設定選單（第70頁）中的優先媒體（memory-priority）選項。



使用上/下鍵揀選所需的記憶卡；SD代表SD記憶卡或多媒體記憶卡，MS則代表Memory Stick。



按下右鍵或選單按鈕完成操作。控制器的左鍵可用來取消操作。



語言

您可以更改選單語言。請選擇設定選單（第70頁）中的語言（language）選項。



使用上/下鍵選擇語言。



按下右鍵或選單按鈕繼續下一步。控制器的左鍵可用來取消操作。



MENU/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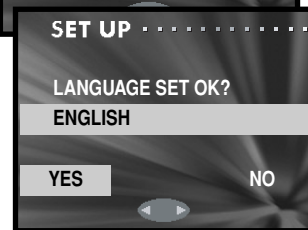


使用左/右鍵揀選“**Yes**”，揀選“**No**”則取消操作。



MENU/SET

按下選單按鈕完成操作。



語音備忘設定

此選項讓您可指定必須從選單中選擇語音備忘功能（IF SELECTED）才會啟動此功能；或是在每次拍攝靜態影像時自動啟動此功能（ALWAYS）。有關語音備忘的詳細資料，請參閱第46頁。

選擇設定選單（第70頁）中的語音備忘設定（add rec set）選項。



使用上/下鍵揀選合適的設定。



按下右鍵或選單按鈕完成操作。控制器的左鍵可用來取消操作。

MENU/SET



自訂設定

自訂設定 (custom-setup) 選項可讓您自訂設定相機功能。有關自訂設定功能的資料，請參閱下一頁。

選擇設定選單 (第70頁) 中的自訂設定 (custom) 選項。



使用上/下鍵揀選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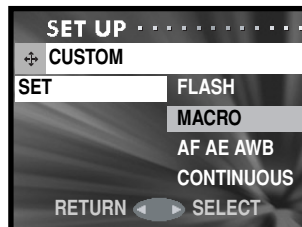


按下右鍵或選單按鈕繼續下一步。按下控制器的左鍵返回設定選單。



MENU/SET

使用閃燈 (flash)、微距 (macro) 及自動對焦 自動曝光 自動白平衡 (AF AE AWB) 設定畫面。



使用上/下鍵揀選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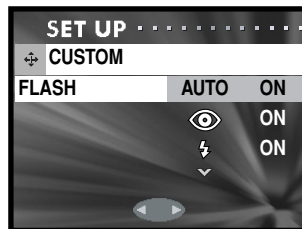


按下右鍵或選單按鈕開啟或關閉設定。按下控制器的左鍵返回前一個畫面。



MENU/SET

使用連續過片對焦鎖設定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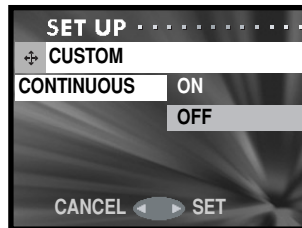
使用上/下鍵揀選開啟 (on) 或關閉 (off)。



按下右鍵或選單按鈕完成操作。控制器的左鍵可用來取消操作。



MENU/SET



自訂設定的注意事項

若要設定自訂設定（custom-setup）選項，請參閱上一頁。

閃燈模式

此自訂設定（custom-setup）選項讓您可自行編輯拍攝模式所提供的閃燈模式。必須啟動其中一個閃燈模式。有關閃燈模式的詳細資料，請參閱第28頁。

微距 — 對焦及自拍模式

此自訂設定（custom-setup）選項讓您可自行編輯拍攝模式所提供的對焦及自拍模式。必須啟動其中一個模式。

您也可以加入三個固定的對焦模式：4m（13ft）、2m（6.6ft）及1m（3.3ft）。在拍攝模式下選擇對焦模式後，相機會在指定的距離鎖上對焦。有關對焦及自拍模式的資料，請參閱第30頁。

自動對焦 自動曝光 自動白平衡

此自訂設定（custom-setup）選項可指定控制器來控制拍攝模式的不同功能。



曝光補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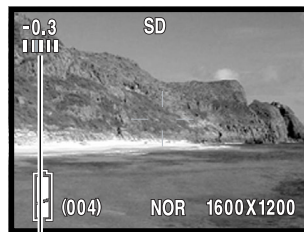
在拍攝模式下，按下控制器的上鍵啟動曝光補償。



使用左/右鍵調整曝光補償值。曝光變更會反映在顯示屏的影像上。



按上鍵完成操作；控制器可用來更改其他功能。若設定為0.0以外的數值，補償度會顯示在顯示屏上。有關曝光補償的詳細資料，請參閱第39頁。



曝光補償度



白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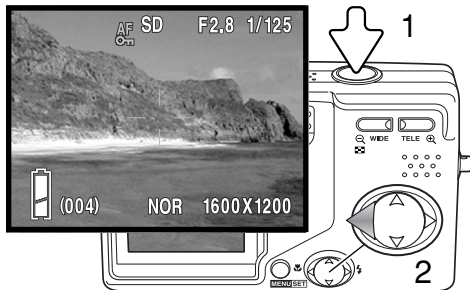


在拍攝模式下，按下控制器的下鍵更改白平衡。有關白平衡的詳細資料，請參閱第40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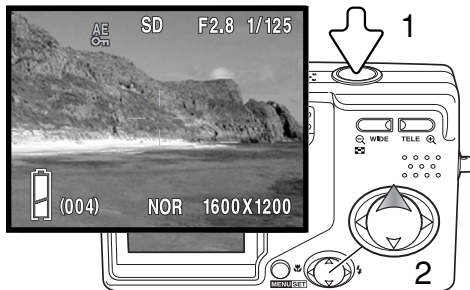
自動對焦 (AF) 鎖

在拍攝模式下，半按下快門釋放按鈕將相機對焦 (1)。保持按下快門釋放按鈕，同時按下控制器的左鍵 (2) 鎖上對焦；自動對焦鎖指示會顯示在顯示屏上方。即使在曝光後，對焦也會保持鎖上。重複上述步驟，以取消自動對焦鎖。當關掉相機或按下選單按鈕或變焦按鈕時，自動對焦鎖也會被取消。



自動曝光 (AE) 鎖

在拍攝模式下，半按下快門釋放按鈕，直到顯示快門速度及光圈為止 (1)。保持按下快門釋放按鈕，同時按下控制器的上鍵 (2) 鎖上曝光；自動曝光鎖指示會顯示在顯示屏上方。即使在拍攝照片後，曝光也會保持鎖上。重複上述步驟，以取消自動曝光鎖。當關掉相機或按下選單按鈕或變焦按鈕時，自動曝光鎖也會被取消。



(下頁繼續。)

連續過片對焦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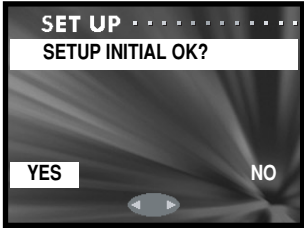
保持按下快門釋放按鈕可拍攝一連串影像。此選項可指定相機在拍攝一連串影像時，於拍攝每張影像之後重新對焦（OFF），或在拍攝第一張影像時固定對焦（ON）。

重設預設值

此功能會將相機的設定重設為預設值。請選擇設定選單（第70頁）中的預設（default）選項。



使用左/右鍵選擇 “Yes”，選擇 “No” 則取消操作。



按下選單按鈕完成操作。以下設定會被重設：

拍攝/播放模式		
閃燈模式	自動閃燈	第28頁
對焦模式/自拍掣	取消	第30頁
顯示模式	標準顯示	第27頁
影像大小	2816 X 2112	第36頁
壓縮比率	正常	第36頁
影片拍攝	取消	第38頁
曝光補償	0.0	第39頁
白平衡	自動	第40頁
自動曝光測光 模式	中央 偏重測光	第41頁
單色模式	關閉	第42頁
數碼變焦	關閉	第43頁
顯示屏調整	亮度 及 色彩重設	第44頁

慢快門限制	關閉	第48頁
慢快門限制重設	自動 閃燈/閃燈補光：1/60 閃燈取消/夜間人像：1/8	第48頁
手動曝光	關閉	第49頁
質素	關閉	第51頁
相機感光度 (ISO)	自動	第51頁
閃燈補償	0.0	第51頁
飽和度	0	第52頁
反差	0	第52頁
清晰度	0	第52頁
色彩	紅色、綠色及藍色頻道會重設為0。	第53頁
設定選單		
拍攝選單設定	詳細	第72頁
快速觀看	關閉	第73頁
資料顯示設定	開啟	第82頁
嗶聲 (相機提示音)	開啟	第74頁
效果 (相機提示音)	開啟	第74頁
快門 (相機提示音)	開啟	第74頁
自拍掣延遲	10秒	第73頁
自動關機	3分鐘	第74頁
檔案編號重設	關閉	第75頁
優先媒體	SD	第75頁
語音備忘設定	若選擇	第76頁
閃燈模式 (自訂設定)	全部開啟	第78頁
對焦模式/自拍掣 (自訂設定)	微距、風景、自拍掣：開啟。 固定對焦：關閉。	第78頁
自動對焦 自動曝光 自動白平衡 (自訂設定)	全部關閉	第78頁
連續過片對焦鎖	關閉	第80頁
傳送模式	資料貯存	第82頁

傳送模式

您必須視乎將影像傳送至電腦或直接打印影像而定，從而指定資料傳送模式。當將相機上的資料傳送至電腦，或使用DiMA GE Viewer軟件時，都必須選擇資料貯存 (data-storage) 選項。PictBridge選項可讓您使用兼容PictBridge的打印機，直接打印相機內的影像 (第92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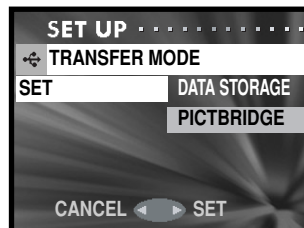
選擇設定選單 (第70頁) 中的傳送模式 (transfer-mode) 選項。



使用上/下鍵揀選合適的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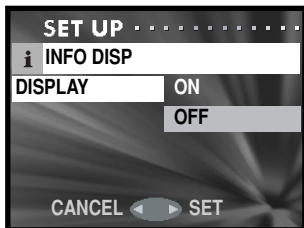


按下右鍵或選單按鈕完成操作。控制器的左鍵可用來取消操作。



資料顯示設定

您可以關閉或開啟在拍攝模式下顯示在現場影像上的資料，以及在播放模式下顯示在所拍攝的影像上的資料。請選擇設定選單 (第70頁) 中的資料顯示 (info disp) 選項。



使用上/下鍵揀選開啟 (on) 或關閉 (off)。



按下右鍵或選單按鈕完成操作。控制器的左鍵可用來取消操作。



資料傳送模式

將相機連接到電腦前，請先細閱本章節。有關使用及安裝DiIMAGE Viewer軟件的詳細資料，請參閱隨機附送的軟件操作使用手冊。DiIMAGE操作指示手冊不包括電腦或其作業系統之基本操作；有關資料應參閱隨電腦附送的操作指示手冊。

系統要求

若要將相機直接連接到電腦及用作為一個大容量貯存裝置時，電腦必須配備USB介面埠作為標準介面。必須使用由製造商保證可支援USB介面的電腦及作業系統。本相機兼容下列的作業系統：

Windows 98、98第二版、Me、2000專業版及XP家庭版及專業版

Mac OS 9.0 ~ 9.2.2及Mac OS X 10.1.3 ~ 10.1.5、10.2.1 ~ 10.2.8、10.3 ~ 10.3.2

有關最新的兼容資訊，請往柯尼卡美能達的網址查看：

北美：<http://www.konicaminolta.us/>

歐洲：<http://www.konicaminoltasupport.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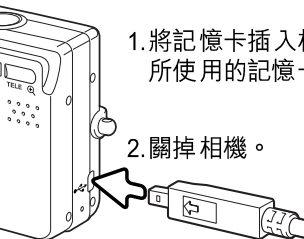
Windows 98或98第二版的使用者，需要安裝隨機附送的DiIMAGE Viewer光碟（第85頁）內的驅動程式軟件。而其他Windows或Macintosh作業系統則毋須使用特殊的驅動程式軟件。

已購買DiIMAGE舊型號數碼相機，並且已安裝Windows 98驅動程式軟件的客戶，必須重複安裝步驟。若想以電腦操作DiIMAGE G600，則必須安裝隨機附送的DiIMAGE Viewer光碟內的驅動程式軟件更新版。新軟件對於DiIMAGE舊型號相機的效能並無影響。

遙控相機驅動程式隨Windows版DiIMAGE Viewer軟件光碟提供。此驅動程式與本相機並不兼容。

將相機連接至電腦

將相機連接至電腦時，必須使用已完全充電的電池。建議使用AC交流電轉接器（需另行購買）以代替電池。Windows 98或98第二版的使用者在將相機連接至電腦前，請先參閱第85頁的相關部分以了解如何安裝所需的USB驅動程式。



1. 將記憶卡插入相機。請使用設定選單中的優先媒體（memory-priority）選項來設定所使用的記憶卡類型。若要在相機已連接至電腦時更換記憶卡，請參閱第95頁。
2. 關掉相機。
3. 將USB接線較小的插頭插入相機。請確定插頭已穩固地安裝。
4. 將USB接線的另一端安裝到電腦的USB介面埠上。請確定插頭已穩固地安裝。相機必須直接連接至電腦的USB介面埠。將相機連接到USB集線器可能會妨礙正常操作。

連接相機及電腦後，相機自動開啟；兩個觀景器指示燈會亮起，以指示連接狀態。在相機上使用兩張記憶卡時，若被存取的記憶卡上沒有多餘容量，相機可能會將優先媒體設定自動切換至空白的記憶卡上。將相機連接至電腦前，先取出空白的記憶卡，並確認優先媒體設定。

當相機正確地連接電腦時，我的電腦（My Computer）或桌面上會出現一個磁碟機圖示或磁碟區圖示。磁碟機圖示會以相機名稱及記憶卡或抽取式磁碟來顯示。若使用Windows XP或Mac OS X，即會開啟一個視窗，要求指示如何處理影像資料；請依照視窗指示操作。若電腦未能辨認到相機，請解除相機與電腦的連接並重新啟動電腦，再重複以上的連接步驟。

連接Windows 98及98第二版

驅動程式只須安裝一次，若驅動程式不能被自動安裝，可使用作業系統中的新增硬體精靈（add-new-hardware-wizard）來作手動安裝；請參閱下一頁的指示說明。於安裝時，若作業系統要求放入Windows 98光碟，請將光碟放入光碟盤中，並依照螢幕指示繼續安裝。其他Windows或Macintosh作業系統毋須使用特殊的驅動程式軟件。

自動安裝

將相機連接到電腦前，請先將DiIMAGE Viewer光碟放入光碟盤中。DiIMAGE 安裝程式選單會自動啟動。若要自動安裝Windows 98的USB驅動程式，按一下啟動USB裝置驅動程式安裝（starting-up-the-USB-device-driver-installer）按鈕，然後，會出現一個視窗確認是否需要安裝驅動程式，按一下“**Yes**”繼續下一步。



當驅動程式成功安裝後，另一個視窗會出現，然後，按一下“**OK**”。重新啟動電腦，並連接相機（第84頁），以完成操作。

手動安裝



若要手動安裝Windows 98的驅動程式，請依照第84頁「將相機連接至電腦」部分的指示進行。

當相機已接駁至電腦上時，作業系統會偵測得到新的裝置，新增硬體精靈（add-new-hardware-wizard）視窗會打開。請將DiMAGE Viewer光碟放入光碟盤中，然後按一下“Next”。



選擇「建議搜尋合適驅動程式」一項，然後按一下“Next”。



請選擇「指定驅動程式的位置」，瀏覽視窗可用以顯示驅動程式的位置。驅動程式應位於光碟盤：\Win98\USB。當驅動程式的位置於視窗中顯示後，請按一下“Nex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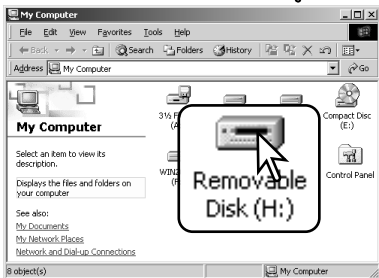


新增硬體精靈（add-new-hardware-wizard）會確認驅動程式的位置。代表光碟盤的字母會視乎不同的電腦而有別。按一下“Next”可於系統上安裝驅動程式。

三個驅動程式的其中一個或會被設置：MNLVENUM.inf、USBPDR.inf或USBSTRG.inf。



最後的一個視窗會確認驅動程式已被安裝，按一下“Finish”關閉新增硬體精靈（add-new-hardware-wizard）。請重新啟動電腦。



當我的電腦（my-computer）視窗開啟後，一個新的抽取式磁碟（removable-disk）或G600磁碟區圖示會顯示，按兩下圖示可進入相機的記憶卡；請參閱第88頁。

記憶卡資料夾組織



G600-SD



DCIM



Misc

Misc.資料夾包含
DPOF打印檔案
(第62頁)。



100KM017



PICT0001.JPG

靜態影像



PICT0001.WAV

PICT0001的聲音檔案



PICT0004.AVI

影片片段



PICT0005.WAV

錄音

您可以使用電腦刪除記憶卡上的檔案及資料夾。切勿使用電腦格式化記憶卡；必須使用相機格式化記憶卡。您只可以將使用本相機拍攝的檔案貯存在記憶卡上。

DiIMAGE Viewer的注意事項

影像及所附加的聲音檔案應同時貯存在同一個資料夾中，這樣DiIMAGE Viewer就可以配合相應的影像檔案播放錄音。若使用Mac OS X，影像及聲音檔案會自動下載至不同的資料夾中。

影像及聲音檔案名稱前部分為“PICT”，跟隨的為四位數字的檔案編號，以及一個jpg、avi或wav的延伸檔名。附加在靜態影像上的聲音檔案的延伸檔名為wav，檔案編號會對應其影像檔案。錄音也使用wav作為延伸檔名。

當檔案編號超過9,999時，一個新的資料夾會建立，而資料夾名稱前三個數字的編號會再大一個號碼：例如由100KM017至101KM017。“KM”代表柯尼卡美能達，017則代表DiMAGE G600相機。

檔案編號未必能對應相機所播放的影像的格數編號。因為相機的影像被刪除後，格數計會自行調整以顯示記憶卡內的影像數目，並會相應地重新編排格數編號。當影像被刪除後，影像檔案的系列編號是不會改變的。

相機注意事項

影像檔案包括Exif附加資料。該資料包括拍攝影像的時間與日期，以及使用的相機設定。您可以使用相機或DiMAGE Viewer軟件觀看該資料。若使用Adobe Photoshop一類的照片修改（photo-retouching）應用軟件開啟影像，然後透過覆蓋原來資料來貯存該影像，Exif附加資料會被刪除。使用DiMAGE Viewer軟件以外的軟件時，必須製作影像檔案備份作後備之用，以保護Exif附加資料。

若要在電腦上正確觀看影像，必須調整顯示屏的色彩空間。請參閱電腦操作指示手冊，針對下列要求校正電腦顯示屏：sRGB，色溫為6500K，伽瑪值為2.2。利用相機的反差及色彩飽和度操控功能對所拍攝的影像所作的更改，會對所使用的配色軟件造成影響。

將相機由電腦離線



當相機及電腦之間正進行資料傳送時，請勿將相機離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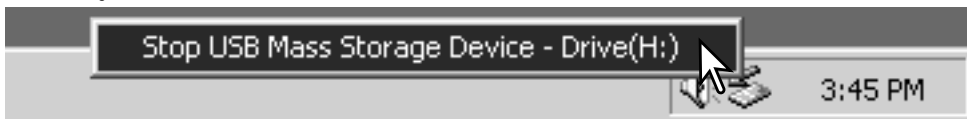
Windows 98/98第二版

請確保相機及電腦之間沒有進行檔案複製，然後拔下USB接線。

Windows Me、2000專業版及X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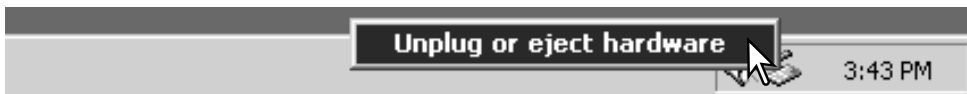
若要将相機離線，請按一下工具列上的拔出或彈出硬件（unplug-or-eject-hardware）圖示，一個細小的視窗會開啟，表示裝置將被停用。



按下細小視窗以停用裝置，安全取出硬件（safe-to-remove-hardware）視窗會開啟。關閉視窗，然後拔出USB接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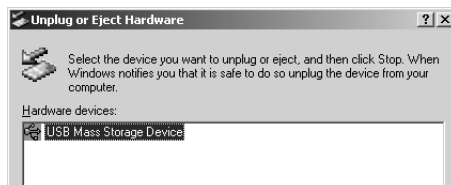


當多過一個外置裝置連接至電腦時，請重複以上步驟，但卻要以滑鼠右鍵按拔出或彈出硬件（unplug-or-eject-hardware）圖示。按下代表拔出或彈出硬件程序（unplug-or-eject-hardware routine）的小視窗後，即會開啟拔出或彈出硬件（unplug-or-eject-hardware）視窗。



要停用的硬件裝置會被顯示出來，在適當的位置上按一下以揀選裝置，然後按一下“Stop”。

確認畫面會出現，顯示會被停用的裝置，按一下“OK”將會停用裝置。



第三及最後的畫面會出現，指示相機可安全由電腦離線。關閉視窗，然後拔出USB接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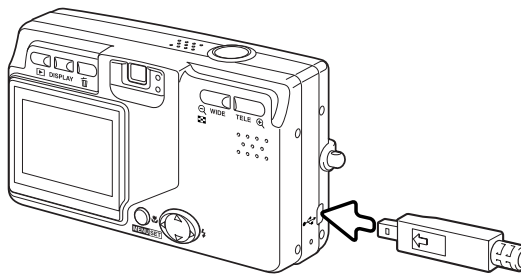
Macintosh

請確保相機及電腦之間沒有傳送資料，然後檢起大容量貯存裝置圖示及將它放入廢紙箱內，再拔出USB接線。



PictBridge

請確保設定選單中的傳送模式 (transfer-mode) 選項已設定為PictBridge，並使用相機的USB接線將相機連接至兼容PictBridge的打印機。較大的接線插頭應連接至打印機。將較細的接線插頭插入相機；相機自動開啟，並啟動PictBridge連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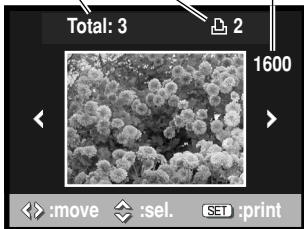


您可以在PictBridge畫面上選擇要列印的靜態影像。當相機內有兩張記憶卡時，您只能夠觀看以設定選單（第75頁）中的優先媒體（memory priority）選項所指定的記憶卡上的影像。

列印的影像總數

列印份數

影像大小



使用控制器的左/右鍵顯示要列印的影像。



按上鍵選擇列印份數。您不可以選擇50個影像以上。若要取消列印影像，一直按下鍵，直至列印份數變成零為止。



重複上述步驟，直至選擇了所有要列印的影像為止。按下選單按鈕繼續下一步。

Paper size	
Printer setup	2" x 3" card
L	100mmX150mm
Postcard	4" x 6"
2L	8" x 10"
A4	Letter
:move :print	



使用控制器的上/下鍵選擇紙張大小。可使用的選項視乎不同的打印機而定。打印機設定 (printer-setup) 選項使用打印機所設定的大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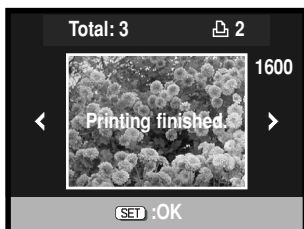
MENU/SET

按下選單按鈕開始列印。



MENU/SET

若要在開始列印後取消列印，請按下選單按鈕。



MENU/SET

列印程序結束後，列印已完成 (printing-finished) 訊息會顯示。按下選單按鈕完成操作，並將相機從打印機上拔出。

列印注意事項

下面列出明信片、L和2L的紙張大小（以mm和in.為單位）以供參考：

明信片	100 X 148mm	3.9 X 5.9 in.
L	89 X 127mm	3.5 X 5.0 in.
2L	127 X 178mm	5.0 X 7.0 in.

列印出錯時的注意事項

若列印時出現如紙張用完等小問題，請遵照建議的步驟處理打印機；毋須特別理會相機操作。若打印機出現嚴重的錯誤，請按下選單按鈕結束列印程序。有關處理打印機問題的正确步驟，請參閱打印機操作指示手冊。重新列印前，請先檢查打印機的設定，然後使用PictBridge畫面取消揀選已列印的影像。

QuickTime系統要求

兼容IBM PC/AT

使用Pentium處理器的
個人電腦或兼容的電腦

Windows 98、Me、2000或XP

128MB或容量更大的隨機存取記憶體（RAM）

若要安裝QuickTime，請遵照安裝程式內的指示進行。Macintosh使用者可從Apple電腦公司的網址：<http://www.apple.com>中免費下載最新版本的QuickTime。

更換記憶卡 — 資料傳送模式



當相機及電腦之間正進行資料傳送時，切勿取出記憶卡 — 否則資料或記憶卡會永久受損。

Windows 98及98第二版

1. 拔出USB接線。
2. 更換記憶卡。
3. 重新連接USB接線，以重新進行USB連線。

Windows Me、2000專業版及XP

1. 使用拔出或彈出硬件程序 (unplug-or-eject-hardware routine) (第90頁) 以停止USB連線。
2. 拔出USB接線。
3. 更換記憶卡。
4. 重新連接USB接線，以重新進行USB連線。

Macintosh

1. 檢起磁碟區圖示並將它放入廢紙箱內，以停止USB連線 (第91頁)。
2. 拔出USB接線。
3. 更換記憶卡。
4. 重新連接USB接線，以重新進行USB連線。

附錄

排解疑難

此部分包括了相機基本操作的細微問題。若是嚴重問題或損壞，或問題持續經常發生，請聯絡柯尼卡美能達服務中心。

問題	徵狀	原因	解決方法
相機不能操作。	顯示屏上沒有顯示。	電池已耗盡。	將電池重新充電（第14頁）。
		不正確地連接AC交流電轉接器。	請檢查轉接器是否已連接相機及電源插座（第17頁）。
快門無法釋放。	於顯示屏上出現記憶卡已滿（Memory-full）警告。	記憶卡已滿及不能以相機的解像度設定貯存影像。	請插入一張新的記憶卡（第18頁）、刪除部分影像（第33頁）或改變解像度設定（第36頁）。
	於顯示屏上出現沒有記憶卡（No-card）警告。	相機內沒有記憶卡。	請插入記憶卡（第18頁）。
當使用閃光燈時，照片卻太暗。	主體超過閃燈覆蓋範圍（第51頁）。		移近主體或將相機感光度調校至較高的設定（第50頁）。

照片不清晰。	綠色的觀景器指示燈閃動。	主體太近。	請確定主體位於自動對焦範圍以內（第25頁）或使用微距對焦模式（第30頁）。
		處於某些特別情況，使自動對焦系統無法對焦（第26頁）。	使用對焦鎖功能向著一個與主體同一距離的物體對焦（第25頁）。
	於室內或光線不足的環境下沒有使用閃光燈拍攝。	若手持相機使用慢快門速度，會使影像變得模糊。	使用三腳架、將相機感光度調校至較高的設定（第50頁）或使用閃光燈（第28頁）。

若相機不能正常運作，請將相機關掉，取出並重新安裝電池，或將AC交流電轉接器拔出後重新連接。必須關掉相機，否則記憶卡可能會損壞，相機設定也可能會被重設。

有關鋰離子電池充電器電線

隨機附送的AC接線是專為其銷售地區的電流而設。您只可以在購買接線的地區使用該接線。

地區	產品序號
歐洲、新加坡、韓國（220V-240V）	APC-150
中國（250V）	APC-151
英國、香港（220V-240V）	APC-160
美國、加拿大、台灣、日本（100V-120V）	APC-170

刪除驅動程式軟件 — WINDOWS

1. 將記憶卡插入相機內，然後以USB接線連接相機及電腦。進行此步驟時不能將其他裝置連接到電腦上。
2. 以滑鼠右鍵按我的電腦圖示。從下拉選單（drop-down menu）上選取“內容”（properties）。

Windows XP：在開始選單上揀選控制台，按一下效能及維修（performance & maintenance）的類別。按“系統”（System）打開系統內容視窗。

3. Windows 2000及XP：在內容視窗內選擇硬體欄（hardware tab），然後按一下裝置管理員（device-manager）按鈕。

Windows 98及Me：按內容視窗內的裝置管理員欄（device-manager tab）。

4. 驅動程式檔案將存放在裝置管理員（device-manager）的通用序列匯流排控制器（universal-serial-bus-controller）或其他裝置位置內。按一下該位置以顯示檔案。驅動程式會以相機的名稱顯示。在特定的情況下，驅動程式名稱也許不包括相機名稱，但卻會以問號或感嘆號表示。

5. 按一下驅動程式加以選擇。

6. Windows 2000及XP：按一下執行按鈕（action button）顯示下拉選單，選取“解除安裝”（uninstall）。確認畫面即會出現，按“Yes”會將驅動程式從系統中刪除。

Windows 98及Me：按一下刪除（remove）按鈕。確認畫面即會出現，按“Yes”會將驅動程式從系統中刪除。

7. 拔出USB接線，並關掉相機。重新啟動電腦。

注意事項及貯存

請仔細閱畢本部分，讓相機發揮最佳效能。如妥善保養相機，便可延長相機的使用壽命。

相機保養

- 切勿使相機受震盪或撞擊。
- 運送相機時請將相機關掉。
- 本相機並不能防水或防濺水。用濡濕的手插入或取出電池或記憶卡以及操作相機均可能導致相機損壞。
- 在沙灘或近水的地方使用相機時，要小心避免相機掉進水或沙。水份、沙粒、塵埃或鹽份會損壞相機。
- 切勿將相機放在直射陽光之下，也不要將鏡頭直接對著太陽，否則CCD可能會因此而損壞。

清潔

- 若相機或鏡頭外部有污垢，可用柔軟、潔淨的乾布輕輕抹拭。若相機或鏡頭沾有沙粒，可輕輕將沙粒吹走，切勿用布抹拭，否則可能會刮花鏡頭表面。
- 若要清潔鏡頭表面，應先吹走表面的沙塵，然後用適合清潔光學設備的抹布或紙巾輕抹鏡頭。如有需要，請使用鏡頭清潔劑。
- 切勿使用有機溶劑來清潔相機。
- 切勿用手指觸碰鏡頭表面。

貯存

- 請將相機放在遠離塵埃及化學物品，而且陰涼、乾爽及空氣流通的地方。如相機需要貯存一段極長的時間，請將它放入備有硅膠等乾燥劑的密封容器內。
- 若長時間不使用相機，請先將電池及記憶卡取出。
- 切勿將相機貯存於有石腦油精或樟腦丸的地方。
- 在長時間貯存期間，要經常定期操作相機。再次使用相機前，請先詳細檢查相機是否操作正常。

記憶卡

SD記憶卡、多媒體記憶卡及Memory Stick均由精密的電子元件所製成。以下的情況可能會導致資料流失或損毀：

- 不正確使用記憶卡。
- 屈摺、掉下或撞擊記憶卡。
- 熱力、潮濕和直射陽光。
- 在記憶卡附近有靜電釋放或電磁場。
- 當相機或電腦正使用記憶卡時（如讀取、寫入、格式化等），取出記憶卡或干擾相機電源。
- 用手指或金屬物品觸摸卡上之電子接點。
- 記憶卡超出其使用壽命，可能需要定期購置新的記憶卡。

柯尼卡美能達對任何資料遺失或損壞概不負責。建議複製一份記憶卡的資料備份作後備之用。

電池

- 電池的表現會因較低的操作溫度而降低。在寒冷的地方，建議將後備電池放於溫暖的地方，如衣袋內。當電池回暖後，電量會恢復。
- 不要存放已完全充電的電池。
- 當電池長期存放不用時，每隔6個月便應將電池充電5分鐘。如果電池電量完全耗盡，可能無法再次充電。請將電池存放在-20℃至35℃（-4°F至95°F）的範圍內。
- 關掉相機後，特殊的內置長壽電池會供電給時鐘及記憶體。若每次關閉相機便會重新設定，即表示電池已耗盡。必須前往柯尼卡美能達服務中心更換電池。
- 確保電池和相機充電器的接點清潔。接點不潔可妨礙充電程序。若接點很髒，應用棉布擦拭乾淨。

重要場合或旅遊前預備

- 小心檢查相機的操作是否正常；拍攝測試照片及購備後備電池。
- 若相機由於機件失靈而引致任何之損毀或損失，柯尼卡美能達概不負責。

操作溫度及環境

- 此相機的設計適合在 0 °C 至 50 °C (32 °F 至 122 °F) 的溫度下使用。
- 切勿將相機放置於極高溫之下，如停泊於烈日下的汽車內，或放置於極潮濕的環境下。
- 為避免相機出現冷凝現象，當由寒冷的地方進入溫暖的地方時，請先將相機放於密封的膠袋中，待相機溫度達至室溫後，才將它從袋內取出。

LCD顯示屏的保養

- LCD顯示屏以高度精確的技術製造，超過99.99%像素會出現正常顯示，只有0.01%以下的顯示屏像素會以彩色或光點顯示；這不代表顯示屏發生故障，也不會影響所拍攝的影像。
- 切勿對LCD顯示屏的表面施加任何壓力，此舉可能會造成永久損壞。
- 若LCD顯示屏上沾了手指模，可用柔軟和清潔的乾布輕輕抹拭。

版權

- 電視節目、電影、錄影帶、相片及其他物品均可能受版權保障，未經許可而拍攝或複製這些物品都可能違反版權法例，如有一些展覽和表演等在未經許可下也是禁止拍攝的。請注意受版權保護的影像只能在符合版權法例的情況下使用。

諮詢及維修服務

- 若您對您的相機有任何疑問，請即聯絡您當地的相機經銷商或致函到您所屬地區的柯尼卡美能達分銷商。
- 將相機送往維修前，請先與柯尼卡美能達服務中心聯絡。

技術規格

有效像素數目：

600萬

CCD：

1/1.76型interline補色 (complementary-color)

CCD，總像素為640萬

相機感光度 (ISO)：

自動及手動 (ISO50、100、200、400)

畫面比例：

4:3

鏡頭結構：

7片共6組

最大光圈：

f/2.8 - f/4.9

焦距：

8 - 24mm (相當於35mm格式：39 - 117mm)

對焦範圍：

廣角：0.5m - ∞ (微距：6cm - ∞)

遠攝：0.8m - ∞ (微距：50cm - ∞)

自動對焦系統：

視頻式自動對焦

快門：

CCD電子快門及機械快門

快門速度範圍：

1 - 1/2000秒 (自動曝光)，15 - 1/1000秒 (手動)

內置閃燈回電時間：

約6秒

觀景器：

光學現場影像變焦觀景器

LCD顯示屏：

3.8cm TFT彩色

顯示屏視野：

約100%

A/D轉換：

10位元 (bits)

記錄媒體：

SD記憶卡、多媒體記憶卡、Memory Stick、Memory Stick Pro

檔案格式：

JPEG、motion JPEG (AVI)、WAV

符合DCF 1.0、DPOF 1.1版及Exif 2.2

打印輸出操控：

PictBridge、Exif打印

選單語言：

日語、英語、德語及法語

電池：	柯尼卡美能達NP-600鋰離子電池
電池表現（拍攝）：	根據CIPA標準：大約160張，使用1枚NP-600鋰離子電池，LCD顯示屏開啟，完全大小影像（2816 x 2112），正常影像壓縮比率，沒有快速觀看，沒有聲音，50%的影像使用閃光燈
電池表現（播放）：	大約連續播放時間：180分鐘（使用NP-600鋰離子電池）
外置電源：	AC交流電轉接器AC-8
體積：	94.0（闊）X 56.0（高）X 29.5（深）mm 3.7（闊）X 2.2（高）X 1.2（深）in
重量：	大約195g/6.9oz （不包括電池或記錄媒體）
操作溫度：	0℃ - 50℃（32℉ - 122℉）
操作濕度：	20 - 80%（沒有冷凝）

鋰離子電池NP-600

電壓：	3.7V
重量：	25g/0.8oz
體積：	31.8（闊）X 9.0（高）X 49.8（深）mm 1.3（闊）X 0.4（高）X 2.0（深）in

電池充電器BC-600

輸入電壓：	AC100-240V，50/60Hz
重量：	70g/2oz（不包括電線或電池）
體積：	71.0（闊）X 25.8（高）X 57.5（深）mm 2.8（闊）X 1.0（高）X 2.3（深）in

本指示手冊的內容、規格及配件乃根據付印時之最新英文版本翻譯及編訂，如有任何差異或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KONICA MINOLTA

KONICA MINOLTA PHOTO IMAGING, INC.

© 2004 Konica Minolta Photo Imaging, Inc. under the Berne Convention
and the Universal Copyright Convention.



9223-2744-13 IM-A404

Printed in Malaysia